

## 風 險 因 素

###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錄得承保虧額及於2017年第一季度產生淨虧損。我們預計於2017年會產生重大虧損，且我們或繼續於日後經歷虧損。

我們的綜合成本率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為123.1%，而2016年同期則為112.3%。我們預期於2017年會產生重大虧損淨額。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我們分別錄得承保虧損人民幣61.5百萬元、人民幣511.6百萬元及人民幣153.1百萬元，而我們的綜合成本率分別為108.6%、126.6%及104.7%。低於100%的綜合成本率一般表示承保盈利，而高於100%的綜合成本率一般表示承保虧損。我們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202.1百萬元。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於日後產生淨利潤或經營活動正現金流量。由於我們的快速擴張，深化與生態系統夥伴的合作以及持續專注於手續費及佣金或技術服務費的費率相對較高的若干保險產品，故我們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保險營運開支大幅上升並超過總保費的增幅。因此，我們的承保損失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69.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人民幣205.5百萬元。

隨着我們繼續發展我們的業務，我們獲取及維持盈利的的能力主要視乎我們管理綜合成本率的能力。我們致力利用積累的營運數據並改善我們的定價及風險管理能力，以進一步降低我們的賠付率。我們預期亦將優化我們的產品組合並擴大與小型、更專門或線下生態系統夥伴的合作以改善我們的費用率。然而，該等努力的成功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如我們與生態系統夥伴的關係、競爭格局、我們產品的市場接受情況等因素並非我們所能完全控制。此外，我們處於早期發展階段且現正重點擴展我們的業務規模，透過與更多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建立聯繫並推出更多的產品以爭取更多的客戶，這會產生大量開支。因此，日後我們或將繼續經歷虧損。

我們現正處於一個新興、不斷演變及競爭激烈的行業的發展初期階段，經營歷史有限，我們無法保證目前或未來策略將能成功實施或我們將持續增長或產生利潤。

我們處於中國新興、不斷演變及競爭激烈的保險科技市場且經營歷史短暫。我們於2013年11月推出首個產品。我們擁有相對短暫的經營歷史，並處於新興、不斷演變及競爭激烈的保險科技行業中，所有因素都使得我們未來前景和業績難以評估。此外，我們部分保險產品的營運歷史較短，且會受到與我們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合作模式的影響，過往盈利能力未必是未來盈利能力的指標。

## 風 險 因 素

隨著業務發展及為應對競爭，我們或會持續引入新產品、改進現有產品或調整及優化業務模式。在引入新產品或應對整體經濟狀況方面，我們或會實施更嚴格的信貸管理及風險控制政策及／或系統，以確保我們的保險產品及解決方案的質量，因而可能對業務增長產生負面影響。我們業務模式的任何重大變動未必可以達到預期效果，從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故很難有效評估我們的未來前景。我們在此新興、不斷演變及競爭激烈的市場所遇到或可能遇到的風險及挑戰，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影響。這些風險及挑戰包括我們以下方面的能力：

- 與現有業務夥伴發展及維持關係及吸引新業務夥伴；
- 提升及維持我們的品牌價值；
- 適應不斷演變的監管環境；
- 開發及推出多種多元化及差異化的產品，以有效解決客戶及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需要；
- 擴大客戶基礎，同時以經濟合算的方式提升客戶交互程度；
- 發展或執行多種戰略舉措以進一步提高變現能力；
- 提升信貸管理及風險控制能力；
- 維持可靠、安全、高效能及可擴展的科技基礎設施；
- 維持我們創新的企業文化並繼續吸引、保留及激勵優秀員工；
- 透過投資產生合理回報或透過投資潛在戰略標的實現協同效應；及
- 在有關知識產權、隱私權或業務其他方面的訴訟、監管干預及申索中維護本身利益。

我們所在的行業總體來說較新且充滿變數，且發展情況未必如預期所料。倘若未能培養業務夥伴及客戶對我們的平台價值及服務的了解，倘若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市場的發展未如預期、倘若我們未能滿足目標市場的需要、或面臨其他風險及挑戰，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將會受損。

##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增長及近期的盈利能力未必是未來表現的指標。閣下不應依賴近期的業績作為未來收益、盈利或增長的指標。

儘管我們自2013年成立以來歷經大幅增長，但我們於未來期間未必會出現相似的增長。因此，閣下不應依賴任何以往季度或年度期間的業績作為我們未來總保費或淨利潤或財務業績的指標。在未來期間，我們的總保費的增長可能會較預期慢甚至下跌。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202.1百萬元，及我們預期於2017年會產生虧損淨額。我們日後可能繼續因多個原因產生虧損，包括於本[編纂]所述的其他風險及我們可能遇到的不可預見開支、困難、複雜性、延誤及其他未知因素。

我們的絕大部分總收入來自且預期繼續來自我們生態系統導向保險產品的銷售，生態系統導向保險為競爭激烈的行業。此外，我們近期的盈利能力可能無法代表未來盈利能力。2014年至2016年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的綜合成本率超過100%。隨著我們繼續擴張及深化與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合作，我們預計經營及行政開支(尤其是諮詢費及服務費以及手續費及佣金)將大幅增加及增幅將超過已賺保費淨額，持續依賴與股東及其他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合作關係。請參閱本節「一我們過往總收入的絕大部分乃透過與股東及關聯方合作取得，而從合作中獲得的協同價值和交叉銷售效應於日後可能減少。」「我們的部分股東及關聯方推出產品與我們進行競爭」及「一我們依賴與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及生態系統內其他參與者的合作。倘若有關夥伴不再繼續維持與我們的關係或倘若第三方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營運失敗，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影響」。因此，我們可能於未來產生虧損淨額。

我們過往總收入的絕大部分乃透過與股東及關聯方合作取得，而從合作中獲得的協同價值和交叉銷售效應於日後可能減少。

我們的股東(尤其是螞蟻金服及平安保險)是我們最重要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有關往績記錄期內身為我們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或五大客戶的關連人士詳情，請參閱「與關連人士的關係－關連人士概要」。沒有股東提供的支持及資源，我們將無法實現快速增長。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與股東簽訂的協議在屆滿後將獲得續新或按照可接受的條款獲得續新，亦無法向閣下保證將能夠從股東的合作中獲益。

我們依賴我們股東及關聯方的系統及平台發掘及解決不同消費者的需要。例如，開發退貨運費險(即產生最大銷售額的產品)的理念源自需要保障消費者使其無需顧慮須退回在淘寶購買的貨品的風險。實施方法是將退貨運費險嵌入淘寶的訂單系統。

## 風 險 因 素

我們許多最大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包括淘寶、極有家、聚划算及天貓乃由阿里巴巴擁有或經營。阿里巴巴與螞蟻金服集團合作挑選最能滿足在其各自平台所產生的消費者需求的公司提供保險解決方案。螞蟻金服集團向我們提供技術及諮詢服務，協助我們將解決方案整合至阿里巴巴及其附屬公司的平台。就我們與阿里巴巴及其附屬公司的平台的合作，我們已與螞蟻金服集團訂立多份協議。然而，我們與阿里巴巴或其附屬公司並無直接合約關係。倘螞蟻金服集團無法協助將我們的解決方案整合至阿里巴巴及其附屬公司的平台，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部分股東及關聯方推出產品與我們進行競爭。**

我們與股東或關聯方的合作安排並非獨家安排，更多同業正在開始進入市場並提供與我們相似的業務。不論我們的保險解決方案最終是否在芸芸競爭者中被挑選，乃由該等生態系統合作夥伴釐定，而彼等未必一直傾向於選擇我們。我們的部分股東及關聯方亦會推出產品與我們進行競爭。例如，平安集團提供的短期健康保險產品與我們的尊享e生類似。螞蟻金服的附屬公司國泰在阿里巴巴、螞蟻金服及彼等附屬公司的平台提供退貨運費險。中國互聯網巨擘(尤其是阿里巴巴和騰訊)擁有強大的技術實力，日後可能獨立開發更多產與我們進行競爭。倘日後我們與股東及關聯方之間的競爭加劇，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必能夠有效管理增長、控制開支或實施業務戰略，故可能無法維持優質服務或充分解決競爭性挑戰，從而使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近年，我們經歷快速增長，尤其是在客戶基礎及總保費方面。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以及2017年第一季度，我們分別向199.1百萬名、312.9百萬名、344.8百萬名及238.2百萬名客戶提供服務。我們的總保費由2014年的人民幣794.1百萬元增長至2015年的人民幣2,283.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16年的人民幣3,408.0百萬元，以及由2016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604.4百萬元增至2017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030.4百萬元。然而，倘若我們未能保持客戶基礎的增長或實施業務策略，我們日後未必能以相同速度增長。我們的部分成功取決於我們有效管理增長的能力，以及有效處理可能妨礙增長的問題的能力。隨著經營業務規模、範圍及複雜程度的增加，我們將需要改善及升級系統與基礎設施，因而需要重大開支及分配寶貴的管理資源。倘若我們未能維持必要的紀律水平，或未能隨著公司增長於組織內有效分配資源，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會受損。

## 風 險 因 素

為有效管理增長，我們將需要實施多種新型及改良的營運、科技及財務系統、程序及控制措施，包括改善我們的會計、精算、理賠及其他內部管理系統，以及提升我們的合規及風險控制能力。擴充客戶基礎及快速增加總保費可能令我們面對更大的保險風險，而我們收取的保費未必足以支付保險營運開支。有關的擴充計劃亦可能增加我們面對的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及操作風險。

我們預期將需要繼續投入大量財務、營運及技術資源以管理增長及實施業務策略。為實現及維持盈利能力，我們將需要招聘、培養及保留能向客戶及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展現我們的價值主張的擁有技能及經驗的人員。持續增長亦可能阻碍我們維持可靠的客戶服務、有效變現服務及改善營運能力。此外，增加新僱員及升級系統將增加我們的成本。

我們依賴與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及生態系統內其他參與者的合作。倘若有關夥伴不再繼續維持與我們的關係或倘若第三方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營運失敗，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影響。

我們依賴我們在中國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透過場景設定，為客戶提供創新保險產品。在我們各個生態系統中，以及就我們各個產品類別而言，我們依賴少數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產生我們大部份的總保費。2014年、2015年及2016年以及2017年第一季度，來自或通過我們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平台所得總保費分別佔同期總保費的100.0%、97.7%、86.2%及74.6%，而按總保費貢獻計，來自或通過我們五大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群平台所得的總保費分別佔同期總保費的98.9%、95.3%、80.8%及66.4%。我們的若干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如支付寶及順丰速運)亦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最大保單持有人。見「業務－我們的客戶及客戶服務－我們的客戶」。我們已與中國領先的電商平台建立夥伴關係，例如淘寶及天貓、主要網上航旅平台(包括中國前四大網上旅行代理，包括攜程網、去哪兒網、飛豬及同程網)、醫療器械製造商(例如歐姆龍)、網上醫療保健平台(例如微醫)。我們就保壽車險與平安保險合作。我們廣泛的客戶數據源自我們龐大且不斷擴大的客戶基礎，其中大部分來自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我們部分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根據其平台規則分配不同保險公司提供的產品，而彼等未必偏好我們的產品。例如，攜程可根據保險供應商的收費建議及服務能力在多個供應商(包括我們)中向客戶分配航意航延險，供應商之間的競爭可能激烈。

我們與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夥伴關係並非獨家，與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若干合作協議通常為期一至兩年，可予續期。倘若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改變其合作政策，終止其與我們的夥伴關係或不與我們續訂合作協議，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若我們無法如我們所預料吸引新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加入、保留現有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或按對我們有利的條款與主要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續訂現有合約，我們或無法增加客戶基

## 風 險 因 素

礎，從而妨礙我們的業務增長。此外，我們或依賴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以推動我們客戶基礎的增長，倘若我們的現有生態系統合作夥伴遭遇客流量損失，或徵收較高費率，我們日後可能產生重大獲客成本。此外，就我們的消費金融業務而言，我們目前依賴並可能繼續依賴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如小贏理財及其附屬公司)進行債務催收，而若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未能繼續提供該等協助進行債務催收，我們未來的賠付率(抵消掉追償到的金額)可能大幅升高。請參閱「—我們面臨信用週期和消費金融生態借款方的信用狀況惡化的風險及債務催收相關風險，相關風險的發生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發生上述任何情況均可重大妨礙我們擴充客戶基礎的能力，並可能大幅增加我們的開支，由此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從有限數量的保單持有人中產生了我們總保費的大部分。例如，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五大保單持有人合共分別約佔我們總保費的9.4%、9.9%、6.4%、9.8%及7.4%。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五大保單持有人各自分別佔我們總保費的2.2%、1.9%、1.8%、0.9%及0.5%。未能挽留這些保單持有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的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模式可能會被其他互聯網公司以及意欲從事保險科技業務的傳統保險公司及其他金融機構迅速仿效。

中國互聯網公司在過去數十年中經歷了突飛猛進的發展，並展現出在以客戶為中心、以效率為導向的業務發展及創新方面的強大能力。我們在一個新興行業中經營，而我們可能面臨前所未有的不確定性及風險。因此，打算進入該市場的公司或許能夠從我們從業務中累積的教訓及經驗中學習。該等公司亦可能有更多資源進入保險科技行業。鑑於中國主要互聯網公司擁有數據及強大的技術開發能力，我們認為該等互聯網公司的業務發展及增長周期可能比我們短得多。此外，我們已看到一些傳統保險公司及其他金融機構進入保險科技市場，以把握大量從網上生態系統所涌現的機會。考慮到該等互聯網公司通過大量現有網上渠道獲得客戶數據及推廣本身產品的強大能力，以及傳統保險公司及金融公司將其綫下資源及客戶轉到網上的潛力，我們於不久將來可能面臨來自該等潛在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

## 風 險 因 素

如果我們不符合償付能力充足率要求，我們可能會遭監管部門審查，可能會被迫改變我們的業務策略或致使我們增速放緩。

中國保監會法規規定我們須維持與我們的業務及風險相應水平的償付能力充足率。我們須符合相關的償付能力充足率規定，否則可能導致中國保監會對我們的保險業務經營及投資活動採取一系列限制措施。例如，償付能力充足率低於100%的保險公司將會在開設分公司、分派股息、投資無擔保企業債券、基礎設施債權投資計劃、未上市股權、不動產、境外投資、業務範圍、董事及監事薪酬、商業性廣告、調整本公司負責人及有關管理人員等方面受到局限。更多資料，請參閱「監管概覽－償付能力管理－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管理體系」。在舊的償付能力體系下，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分別為714.9%及1,620.4%。在2016年生效的中國風險導向償付能力體系(償二代)下，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3月31日，我們的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分別為722.5%及638.3%。

償付能力充足率受諸多因素影響，如本公司的資本金、必須保持的準備金水平、產品利潤率、投資回報、承保及保險產品獲取成本、客戶和股東的分紅及業務增長。償付能力充足率會頻繁波動且可能會受許多因素影響而降至中國保監會規定的水平以下。如本公司的財務表現或業績惡化、或本公司業務發展過快並引起償付能力充足率大幅下降，中國保監會可能要求我們作出整改，或在未來另外施以更嚴格的償付能力充足率規定、或者因其他原因，本公司無法滿足中國保監會的償付能力充足率規定時，本公司可能需要籌集額外資本以支持本公司的業務及經營。本公司日後從外界來源獲取額外資本的能力受多項不明朗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可能難以及時地或以可接受的條件、或者根本無法獲得額外資本。因此，本公司不能向閣下保證將一直能夠實現中國保監會規定的最低償付能力充足率水平。如本公司無法維持監管要求的償付能力充足率，中國保監會可能對本公司採取監管限制措施，其中包括：(i) 責令增加資本金或者限制向股東分紅；(ii) 限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水平和在職消費水平；(iii) 限制商業性廣告；(iv) 限制本公司增設分支機構、限制業務範圍、責令停止開展新業務、責令轉讓保險業務或者責令辦理分出業務；(v) 責令拍賣我們的資產或者限制固定資產購置；(vi) 限制我們的資金運用渠道；(vii) 調整本公司負責人及有關管理人員；及(viii) 接管我們。參閱「監管概覽－償付能力管理－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管理體系」。部分或所有的措施可能限制本公司的承保能力、減緩本公司的增長率及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風 險 因 素

如果實際紅利及賠付與我們在保險產品定價和準備金時所使用的假設存在差異，可能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來自經營的財務業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本公司在為我們的保險產品定價時所使用的實際紅利及支付索賠金額假設和估計之間的相符程度。

本公司的產品定價乃基於本公司從(其中包括)歷史經營數據、從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及第三方數據供應商所收集的數據、行業數據、過往及當時市場狀況，以及中國保監會相關規定等方面得來的假設及估計。此外，鑒於我們在業內的經營時間相對較短，儘管在此期間我們收集及積累數據，我們僅能夠核實該有限經營時間內數據的可靠性，我們的數據分析能力可能有限。由於我們大部分產品是創新產品，我們或缺乏足夠的歷史數據進行準確的定價及風險管理。此外，如實際情況與我們作為制訂產品定價依據而收集的數據不一致，或本公司的實際投資表現差於相關假設，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對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信用週期和消費金融生態借款方的信用狀況惡化的風險及債務催收相關風險，相關風險的發生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信用保證保險受與整體經濟波動相關的信用週期影響。由於經濟狀況惡化，我們在消費金融生態中面臨加劇的借款方拖欠或違約風險，這將導致回報下降或虧損。如果我們客戶的信用惡化或我們無法追蹤其信用的惡化，則我們用於借款方信用檔案分析的信用標準可能會不準確，且我們的風險管理系統其後可能失效，而我們的風險儲備可能不足以彌償虧損(儘管我們相信，根據我們的過往業績其已屬足夠)這從而可能導致更高的違約率並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與設有嚴格購買規定和程序的商業銀行提供的傳統保險產品相比，我們以簡單、無紙化及透明度高的程序以及相當低的保費在網上銷售我們的信用保證保險。因此，我們的信用保證保險產品吸引了越來越多的年輕借款方，該等年輕借款方是電子商務業務的活躍用戶，並且在小額借貸方面有強大的需求來支付網上購物。這種趨勢從而又可能降低消費金融生態借款方的總體信用，並增加我們整體消費金融生態中的產品的違約率，因為年輕借款方通常在管理金融方面的經驗較少，且並無穩定收入。



## 風 險 因 素

此外，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取決於我們追償信用保證保險相關賠付的能力。我們的債務催收取決於一系列因素，包括借款方的狀況、我們信用風險管理的有效性以及我們與小贏理財及其附屬公司等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合作以及其提供的協助。請參閱「我們依賴與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及生態系統內其他參與者的合作。倘若有關夥伴不再繼續維持與我們的關係或倘若第三方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營運失敗，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影響」。於往績記錄期，我們能夠追償我們大部分虧損。倘我們追償能力受損或低於預期，我們的追償率及按淨保費比例支付的保險理賠情況將會惡化，而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這些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或導致我們的風險儲備不足以彌補虧損。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3月31日，我們信用保證保險相關的資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6億元、人民幣236億元、人民幣617億元及人民幣542億元。

我們依賴與兩家主要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即招財寶及小贏理財以及其附屬公司)的合作，以實現我們消費金融生態的增長。我們向招財寶及小贏理財平台的借款方或投資者提供信用保證保險產品以促進該等平台上的借款及投資。此外，我們與小贏理財的附屬公司合作，包括若干資產管理公司及保理公司，以將消費金融平台連接多元化融資來源。例如，小贏理財的附屬資產管理公司及保理公司購買並向我們的金融機構合作夥伴銷售資產組合。我們為該等資產組合相關消費貸款提供信用保證保險。截至2017年3月31日，我們信用保證保險相關的資產約67%及22%分別來自或通過招財寶及小贏理財的保單持有人。此外，來自或通過招財寶及小贏理財的總保費分別佔我們於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信用保證保險銷售所產生總保費約13%及21%。請參閱「我們依賴與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及生態系統內其他參與者的合作。倘若有關夥伴不再繼續維持與我們的關係或倘若第三方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營運失敗，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影響」。此外，如該等平台的業務經營、信用評估及風險管理無效或我們與該等平台的合作模式變化，我們可能會產生重大壞賬並使信用保證保險的賠付率增加。

如果我們從第三方收到的關於信用保證業務借款方的信用或其他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不準確或可能無法準確反映借款方的借貸能力，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對於我們的信用保證業務，為了評估我們的信用保證業務的借款方的借貸能力，從而決定其信用水平，我們通過借款方自行提交的必要個人信息和他們在中國人民銀行徵信中心的個人信用紀錄以及前海徵信、芝麻信用、匯法網、同盾及百融金服等獨立第三方數據

## 風 險 因 素

提供商。因此，我們根據我們收集的信用信息建立信用檔案並根據其信用評分對借款方進行分類及管理。然而，由於國內個人信用報告系統目前處於發展初期階段，可用於核實個別消費者財務和信用資料的公眾資源有限，且系統可能無法不斷及準確地反映借款方的實際和真實的信用狀況。雖然我們制定了信用管理及風險控制程序和政策，並作出努力以在向借款方提供信用保證保險前先核實借款方的借貸能力，但該信用保證保險的信用管理的效用取決於我們取得的客戶信息的準確性及完整性。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取得的有關任何特定客戶的任何資料的完整性或準確性。如果我們依賴的數據和資料不準確、過時或未能反映信用保證業務借款方的借貸能力，我們面臨更高的違約風險，我們無法按預期獲得經營利潤。因此，我們的業務和運營可能會受到嚴重干擾，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的成功和增長依賴於中國電子商務的發展。**

我們依靠電子商務行業在中國的快速發展，原因是與我們合作的大多數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均為電子商務行業的現有經營者，並且我們所有的交易均透過互聯網完成，這要求我們對電子商務市場的任何發展作出迅速反應，以為我們的網上客戶及時可靠地執行交易。

由於我們與電子商務市場中的經營者共享龐大及不斷增長的客戶群和廣泛的交易數據，且我們的產品設計乃由互聯網生態系統導向經濟中的保護需求所帶動，我們相信電子商務行業的發展將會直接影響我們對市場的了解、擴大客戶群和在市場中的地位，以及我們在服務客戶及執行策略方面的相應表現，所有這些將最終影響我們業務的增長及成功。

**如果我們未能提升和維持品牌聲譽，我們可能會喪失市場份額，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相信，在我們的客戶、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和其他第三方之間推廣和保持對我們眾安品牌的認知對於我們產品和解決方案獲得廣泛接納、為我們的品牌贏得信賴及吸引新的業務夥伴和客戶至關重要。在大多數情況下，我們將產品嵌入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平台，除非客戶點擊「更多資料」按鈕以查找特定保險產品的相關政策，否則我們的品牌不會得以呈現。我們品牌的成功推廣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提供的產品和解決方案的質量以及我們品牌創建／營銷工作的成效及我們提供的客戶體驗。我們的品牌推廣活動未必會直接帶來收入；即使帶來收入的增加，這些增量未必可以抵銷我們推廣品牌所產生的費用。如果我們未能維持和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和聲譽，並提升用戶對我們平台的認知，我們可能無法提升或維持目前的客戶基礎及總保費水平。與我們的行業、競爭對手或我們有關的不

## 風 險 因 素

利報導，可能會對我們的品牌或聲譽以及吸引新客戶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如果我們未能成功推廣和維護品牌，如果我們承擔龐大費用而未能成功推廣和維持品牌，我們可能會失去現有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和客戶，或者無法吸引新的合作夥伴和客戶，這可能導致我們的收入減少，競爭力削弱，並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的業務固有地受到個人財務狀況和客戶偏好的影響，因此若個人財務狀況或客戶喜好產生變化，則對我們的產品和解決方案需求降低，從而使我們的業務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保險市場、我們所經營的生態系統及我們客戶的喜好皆不斷轉變。因此，我們必須持續不斷地回應市場及生態系統以及客戶喜好的轉變，以在我們所在的地區市場保持競爭力、拓展業務及維持市場佔有率。我們在推出新產品時往往面對多種風險。我們的新產品未必獲市場接受。在保險行業的競爭或發展的環境下，我們的新產品可能會顯得過時或不具經濟效益。再者，即使我們現有及預期推出的產品種類切合不斷轉變的市場需求，我們也不一定能夠從銷售中獲利。此外，新產品可能無法獲得必需的監管部門批准、或難以大規模地推向市場、符合經濟效益，亦未必獲市場接受，甚至可能因第三方有專利權而不能推出。倘若我們無法將產品推出並獲利，則會嚴重損害我們業務的開展。因此，我們未來成功與否將取決於我們適應客戶不斷轉變的喜好、業內標準以及推出新產品的能力。任何此等轉變均需要我們重新評估我們的業務模式以及對我們的策略及業務計劃作出重大改動。未能適應該等轉變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靠在整個保險價值鏈中收集的數據，提升業務表現和業績，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能夠累積或獲得足夠數據，缺乏該等數據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作為一家技術驅動型保險科技公司，我們高度依靠在整個價值鏈的每個單一環節利用我們的數據，包括研發保險產品、定價、承保、風險管理、理賠及客戶服務等。在第三方供應商的雲計算基礎設施上，我們開發自有技術來自動化和簡化我們運營中的各個流程，支持我們的日常業務分析，並提供定期和實時的應用，以配合我們大量的交易和執行我們的策略。我們作出重大投資以確保我們大數據分析的效能，以配合我們的快速發展，並使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高效的服務。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持續收集和保留足夠的數據，或改進我們的數據技術，以滿足我們的運營需求，不能進行上述行為將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風 險 因 素

我們在中國互聯網保險業面對來自傳統保險公司及其他互聯網公司的激烈競爭，這可能導致定價壓力增加、經營利潤減少、失去市場份額、合格員工離職和資本支出增加。

我們目前或潛在的競爭對手(包括傳統保險公司、商業銀行及互聯網公司)可能比我們擁有更多的財務、技術、營銷和其他資源，並且能夠將更多的資源用於其平台和產品的開發、推廣、銷售和支援。彼等亦可能擁有比我們更廣泛的客戶群及更大的品牌知名度。因此，彼等或有更強能力開發新產品和解決方案，更快地對新技術作出反應，以及進行更廣泛的營銷活動。因此，與我們提供的產品和解決方案相比，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可能更傾向於我們競爭對手所提供的，此競爭可能導致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減少與我們的合作及／或提高費率。我們的費用率於往績記錄期上升，主要是由於我們的主要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就於其平台上出售我們的保單所收取的諮詢及服務費增加。請亦參閱「我們依賴與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及生態系統內其他參與者的合作。倘若有關夥伴不再繼續維持與我們的關係或倘若第三方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營運失敗，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影響」。未能獲得或維持更廣泛的市場接受度或獲客成本大幅提高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

我們主要於生態系統導向創新分部營運，根據 Oliver Wyman 報告，於 2016 年生態系統導向創新分部按總保費計為中國保險科技市場的最小分部，並預計於 2021 年按總保費計仍為最小分部。根據 Oliver Wyman 報告，於 2016 年，我們的總保費佔生態系統導向創新分部的 17% 並僅佔中國保險科技市場的 0.9%。此外，隨著越來越多的傳統保險公司開始利用技術提供類似的產品(如退貨運費險、航空航延或意外險)，生態系統導向創新分部的業務量不斷增多。因此，我們的部分產品正面臨日益加劇的競爭。例如，來自退貨運費險的總保費由 2015 年至 2016 年減少部分是由於出現新的市場參與者在淘寶等我們的主要電商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平台上提供退貨運費險。

此外，我們的大多數生態系統合作夥伴都是互聯網公司，其業務以市場為導向。如果保險科技市場變得更加發達和有利可圖，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可能會終止與我們的合作關係，像我們一樣從事類似的業務。所有這些潛在的競爭對手可能通過向客戶提供成本較低的產品來進行價格競爭。潛在定價競爭可能會迫使我们降低產品和解決方案的價格，以保持競爭力，從而對我們的收入和利潤率造成下降壓力。如果我們無法與本行業的競爭對手競爭，則對我們產品和解決方案的需求可能會停滯不前或大幅度下降，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風 險 因 素

我們大部分的總保費乃由有限數量的保險產品所貢獻。如果我們因任何原因不能繼續提供該等保險產品，或者該等產品的受歡迎程度下降，我們的總保費可能會減少，而我們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從有限數量的受歡迎保險單中獲得一大部分總保費。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五大產品條款(按總保費計)佔總保費的57.3%，而2016年同期則為67.8%。2016年，以總保費計，我們的五大產品條款佔我們總保費約64.5%，而2015年為74.2%，2014年為82.2%。我們主要透過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提供和銷售該等熱門產品。如果我們未能以可接受的條件維持或延續我們與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合作，或根本無法維持或延續，我們可能無法通過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繼續提供該等熱門產品，從而使我們的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儘管我們打算繼續拓展我們的產品種類、擴大客戶群及開發滿足多場景客戶需求的保險產品來提高總保費，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取得成功。如果我們因任何原因不能繼續提供該等熱門產品，或該等產品的受歡迎度下降，我們的總保費可能會減少，而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汽車保險業務僅限於中國18個地區，而擴大到中國其他地區則須經中國政府主管部門審查及批准，這為我們的增長和盈利能力帶來不確定性。

2015年，我們通過與平安保險合作推出了保羈車險。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汽車保險產品的銷售須經中國保監會或其地方機關事先批准，而有關汽車保險的經營活動受該等部門的多重監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僅獲中國保監會允許在中國18個地區從事汽車保險業務。隨著我們的汽車保險業務擴大到我們現有牌照並無覆蓋的國內其他地區，我們仍然須要向中國保監會或其地方機關辦理各種審批手續，以獲得必要的牌照。由於中國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不同地方部門在詮釋法律及國家法規以及實施該等法律法規方面的差異，在決定是否向我們發放牌照時，我們可能面對困難或地方主管部門設定的無法預計的障礙。我們計劃向中國保監會提交在國內某些額外地區從事汽車保險業務的申請，但我們無法估計中國保監會何時以及是否將發出批文。由於中國的汽車保險監管制度正在發生重大變化，我們將面對與中國保監會監管和審查政策有關的不確定性，這可能對我們的汽車保險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 風 險 因 素

由於大規模航班延誤和重大事故等反映旅遊行業性質的事件，我們的航旅相關保險可能同時面臨密集且集中索賠，這在某一段時間內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帶來挑戰。

我們的航旅相關保險包括航班延誤保險和航旅意外保險、航旅取消險和酒店取消險。由於商務和觀光航旅的性質，理賠的觸發事件可以是一次性，而觸發事件發生的情況下，客戶提出的索賠可能十分龐大。例如，就特定航班購買航旅延誤保險產品的所有客戶。在上述情況下，我們可能面臨索賠突然激增的壓力，需及時準備資源，特別是支付賠償所需的準備金，以處理我們從保單持有人接獲的索賠。這種待償索賠的突然增加可能令我們的財務狀況面臨挑戰，對我們的流動性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生態系統中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未能提供安全、可靠和令人滿意的服務，或者如果我們未能維持或擴大與該等服務供應商的關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靠我們生態系統中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向我們和我們的客戶提供某些服務。例如，我們依賴若干國內電子服務公司提供與我們的消費者電子保險產品有關的維修或提貨服務。我們聘請若干業務流程外包公司及人力資源實地服務提供商為外包客戶服務供應商，以覆蓋我們的客戶查詢、投訴和相關服務。如果我們生態系統中的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未能為我們和客戶提供安全、可靠、具有成本效益和令人滿意的服務，我們的業務營運可能會受到干擾，而我們吸引客戶的能力可能也會受到嚴重損害。如果任何該等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停止在我們的平台上提供服務，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找到願意按照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或根本無法找到。此外，我們可能無法建立和維持必要的額外第三方關係，以按經濟上可行的方式配合業務發展，或根本無法做到。我們與關鍵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關係中斷或中止，可能對我們為客戶服務的能力構成嚴重及負面影響，而上述情況發生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風 險 因 素

我們在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平台上整合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第三方任何未經授權修訂數據的行為或未能保持數據完整性可能會對我們為客戶服務的能力構成嚴重及負面影響。

我們的保險科技業務要求我們能夠快速處理數據和資料。為支持我們透過與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合作涉及大量交易的日常運營，我們在我們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平台上整合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例如，我們將我們的系統整合到與我們合作的電子商務平台的數據庫中，這大大降低了我們業務所需的人力成本，並提高了自動處理能力。如果我們的任何合作夥伴在未經我們授權的情況下不妥當地修改我們在其數據庫中存儲的數據或資料或未能保持數據的完整性，或我們合作夥伴的任何第三方能夠滲入我們的網絡破壞數據和安全或以其他方式違反我們的利益妨礙數據庫的正常運作，我們的業務運作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甚至中斷。

我們的業務高度依賴於我們信息技術系統和基礎設施以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正常運行和改進。倘我們未能緊跟技術發展步伐及不斷變化的消費者需求及預期，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所表現的特徵為技術發展迅速、行業標準持續演變、新產品及服務頻繁推出及更新、用戶需求與預期不斷改變。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持續受歡迎程度及我們進一步變現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適應該等不斷變化的技術及行業標準的能力，以及我們應對持續演變的用戶需求及預期及激烈的市場競爭時持續創新的能力。倘我們未能於任何該等領域展開有效行動，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為平台增強傳統技術及引入新技術涉及諸多技術挑戰、大量資金、人力資本及大量時間，且我們可能因多種因素而無法有效應對該等挑戰，部分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例如，我們預測客戶需求及預期的能力均與客戶基礎規模緊密關聯，因為我們所收集的用戶行為樣本越多，則我們合作夥伴的平台及我們的應用在透過不同方案向用戶作出產品推薦的準確性越大。倘若我們未能留住或擴充我們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或我們平台的客戶基礎或維持客戶參與水平，則可供分析的數據量將會受到影響，且我們預測客戶偏好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因此，影響客戶基礎規模及活動水平的所有因素亦會影響我們緊跟技術及用戶預期的能力。

我們未能預測或成功實施新技術可能使我們的業務缺乏競爭力，並降低我們的收入和市場份額。儘管我們已經且將繼續投入大量資源，以增強及開發技術、產品及解決方案，但可能無法及時有效開發或融合新技術或根本不能開發或融合新技術，因此可能會降低客

## 風 險 因 素

戶滿意度。此外，新技術可能不會獲得成功或與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良好地融合，且即便融合，也有可能不能發揮預期作用或可能無法吸引及留住大量客戶。倘若我們未能緊跟快速的技術變化，則可能會影響我們留住或吸引客戶或產生收入的能力，且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國內互聯網基礎設施和電信網絡的表現。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國內互聯網基礎設施和電信網絡將能夠滿足與我們互聯網使用持續增長相關的需求。

中國經互聯網進行的業務絕大部分經由國有電訊營運商在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行政監控及法規監督下進行。此外，我們主要依靠有限數量的電信服務供應商通過本地電信線路和互聯網數據中心設置我們的服務器為我們提供數據通信能力。在國內互聯網基礎設施或電信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固定電信網絡發生中斷、故障或其他問題的情況下，我們僅可有限使用替代網絡或服務。國內的網絡流量於過去數年一直大幅增長。上海及北京等大城市互聯網數據中心的實際頻寬和服務器存儲量不足。

隨著業務的擴展，我們可能需要升級我們的設施、技術、運營和IT基礎設施，以跟上我們平台上不斷增長的流量，這可能需要大量投資。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國內的互聯網基礎設施和固定電信網絡將能夠滿足與互聯網使用持續增長相關的需求。如果我們不能相應地增加我們的網上服務能力，我們可能無法不斷增加我們平台的流量，且我們金融服務的採納可能會受到阻礙，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網站、移動應用程序或我們的電腦系統或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服務受到任何嚴重干擾(包括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依賴於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及時處理大量資料和交易的能力。我們的技術和相關網絡基礎設施的令人滿意的性能、可靠性和可用性對我們的運營、客戶服務水平、聲譽以及挽留和吸引客戶的能力至關重要。我們的系統硬件設置於中國各地。我們能夠通過雲端數據庫實現我們營運系統的實時備份，數據庫會自動無間斷地儲存所有營運數據，



## 風 險 因 素

並將有關數據保留七天。我們無法保證登入我們的網站和使用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序將不會中斷、無錯誤或安全。我們的業務取決於我們的系統硬件主機在其設施中保護其和我們的系統不會遭受自然災害、電力或電信故障、空氣質量、溫度、濕度和其他環境問題、電腦病毒或犯罪行為損害或干擾的能力。如果我們與目前主機的安排被終止，或主機設施的服務失效或損壞，我們可能會遇到服務中斷以及安排新設施出現延誤和承擔額外費用的情況。如果我們的任何電腦系統部分或全部發生故障，我們的業務活動將會受到嚴重干擾。此外，我們信息技術系統的長時間故障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未來前景和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用於業務運營的精密和創新技術(特別是人工智能技術和區塊鏈)屬嶄新技術，並須由市場參與者作進一步的研究。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技術將有穩定的表現，以配合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保險科技服務是建立在龐大數據棧的基礎之上，故我們採用精密和創新技術，特別是人工智能和區塊鏈，以滿足我們的運營需求，預測運營模式，並協助在業務策略和實施計劃方面作出決策。我們的目標是通過使用該等先進技術，使我們的運營更加精簡、自動化和具有成本效益。將在整個生態系統中應用的區塊鏈仍在建設中，而人工智能的實施和實驗仍處於早期階段。因此，難以預測區塊鏈何時可以廣泛應用到實踐中，以及人工智能和區塊鏈的表現是否如我們預測般長期有效和優越。此外，我們相信應用人工智能和區塊鏈涉及的法律法規問題尚不清楚和難以預測，這為業務運作帶來不確定性。

我們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可供我們使用的風險管理工具在識別或降低我們所面臨的風險方面未必足夠或有效，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雖然本公司已建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當中包括本公司認為對業務運作適當的組織架構、政策、程序及風險管理方法，但本公司過去在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方面存在不足。儘管本公司長時間以來不斷尋求改善與加強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但本公司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系統將能夠識別、管理或防範所有風險，且本公司可能需要更多時間來全面評價及評估有關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本公司或需不定時地進一步改善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 風 險 因 素

本公司通過使用一系列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方法實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及「業務－內部控制措施」。然而，由於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方法一般基於歷史情況的分析，並假設未來風險的特徵與過去相似，本公司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假設將總是有效。此外，本公司自2013年開始經營，有限的歷史信息及營運經驗或許不足以充分反映本公司面臨的風險。該等風險可能超出本公司經驗信息的顯示範圍，或根本未能反映在該等信息之中。

近年來本公司已大幅更新信息技術系統以便更好地收集、分析及處理信息。然而，我們用於分析、監控和控制風險或管理其應用的工具、軟件和模型可能存在不穩定性、局限或技術缺陷。本公司無法向閣下保證現有的信息技術系統在未來仍然充分、足夠。因此，本公司以信息技術系統的數據收集及分析能力為依托的風險管理技術或無法有效指導本公司採取及時和適當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亦有賴於本公司僱員的有效執行。由於本公司眾多業務部門及其在執行我們業務計劃方面的密集合作，本公司無法向閣下保證在執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時不會發生任何人為失誤。這或會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隨著中國保險及保險科技行業不斷發展及中國保險科技市場持續增長，本公司可能會在將來提供更廣泛及更多元化的保險科技產品。本公司保險科技產品的多元化將要求本公司繼續加強風險管理能力。倘本公司未能因應業務發展及時調整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可能會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靠基於雲和數據驅動的風險管理系統來控制風險。如果我們收集的數據或我們採用的分析技術不準確，我們的風險跟踪和定價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使用基於雲及數據驅動的風險管理系統，將風險降到最低，並加強風險管理能力。實時雲計算數據分析技術的成效取決於我們收集並隨後在系統中使用的數據和資料的準確性和完整性。倘任何有關數據或資料不準確或不完整，我們則面對我們基於該數據或資料採取的相應措施及解決方案將無法應對相關風險或我們基於該數據或資料作出的定價將在估計我們的溢利時不準確或可靠的風險相對較短，且可能導致我們的整體風險管理系統失效。此外，鑒於我們在管理數據驅動系統方面的經營歷史相對較短，我們可能面對定價不準確的風險。因此，可能導致我們的產品無法贏利。因此，這又可能會導致更高的風險水平並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和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風險因素

如果我們的風險管理程序和政策無效或我們未能有效實施或遵循該等程序，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減少與業務相關風險的能力取決於我們實施和維持有效風險管理系統的能力。我們制訂了全面的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旨在減輕我們促成的交易的風險。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信用風險管理」。然而，由於我們在保險科技行業的經營歷史相對較短，我們過往的經驗可能無法為我們提供足夠的依據，以評估和一直保持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我們制訂的風險管理程序和政策未必能預見若干風險或該等風險可能導致的潛在損失的嚴重程度。我們的風險建模和方法可能不足以有效評估潛在風險。此外，若干員工的人為錯誤可能會不可預測地導致我們為不同客戶定製產品時作出錯誤的決定。如果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變得無效或我們未能有效實施或如果我們的員工和代理人未能正確執行這些政策和程序，我們在執行交易方面可能面對意想不到的結果，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缺乏資信的客戶的潛在違約或欺詐行為，而本公司可能須對為該等違約客戶提供資金的合作夥伴承擔損失和財務責任。

在我們或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平台上進行的交易以及我們的信用風險評估程序可能會受到串謀欺詐或其他非法活動影響，且存在平台可能被我們的客戶用於該等目的的風險。雖然我們有旨在防止該等欺詐和不當行為的內部控制和程序，但我們未必總是能夠及時發現或防止該等不當行為，且我們為防止該等活動而採取的預防措施可能不足在所有情況下有效。未能保護我們的業務和合作夥伴免受客戶的欺詐活動影響，可能導致對我們的聲譽造成損害，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保持精算統計的準確性以及產品承保及定價的能力，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極度依賴精算統計的準確性以及產品承保及定價的能力來經營業務，包括記錄和處理我們的運營和財務數據，並通過準確的精算分析和定價建模來有效執行我們的業務計劃。我們精算分析、統計分析、產品定價、風險管理、財務控制、會計、客戶數據庫、客

## 風 險 因 素

戶服務、投資管理和其他數據處理系統(包括與承保和理賠有關者)的正常運行對我們的業務和我們有效競爭的能力而言至關重要。我們依靠自身的人工智能和數據能力來執行(其中包括)我們的精算分析結論和定價建模。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繼續升級我們的技術，並保持我們的能力和準確性。未能維持該等能力和準確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第三方資產管理公司提供投資服務。**

我們的投資活動包括與第三方資產管理公司合作及購買資產管理產品。我們主要依賴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提供投資服務及資產管理。截至2017年3月31日，平安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管理我們的總投資資產的95.4%。儘管我們合作的資產管理公司是中國保監會認可的國內資產管理公司，且經常獲中國商業銀行或大型機構聘用，但其提供的服務未必達到我們的期望。因此，我們可能面對該資產管理公司在為我們管理資產時表現不佳的風險。雖然我們試圖通過完善的評估機制和多元化投資組合以盡量減少與該等資產管理公司相關的風險，以對沖風險並激勵其業績，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成功識別所有相關風險，並適當製定我們的投資決策。倘因該等資產管理公司的業績不佳令我們蒙受重大損失，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作為一家保險公司，我們在我們獲准投資的產品類別方面受中國保監會的監管，這可能限制了我們推進投資組合多元化的能力，且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來能夠遵守這些要求。

可供中國保險公司使用的投資渠道受中國保監會的監督管理，在獲得中國保監會批准的前提下我們只能投資以下有限類型的產品：(i)政府、金融及企業債券；(ii)證券投資基金；(iii)優先股；(iv)定期存款；(v)風險資本投資基金；(vi)於中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人民幣計價股份；(vii)非上市公司的股權或股權投資基金；(viii)基礎設施債權投資計劃；(ix)房地產；(x)金融產品；(xi)金融衍生工具；及(xii)海外投資。近年來，儘管中國監管當局(包括中國保監會)已顯著擴充中國保險公司獲准投資的資產類別，但該等資產類別較眾多國際保險公司仍較為有限。儘管投資類別擴大，我們分散投資組合的能力，在投資於部分資產類別(如在中國股票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及證券投資基金)時，於數額及百分比方面仍受到限制。請參閱「監管概覽－保險資金運用」。因此，我們絕大部分的投資僅集中於若干許可的資產類別。此外，我們投資的各類別產品均有其本身的風險。由於遵守中國保監會的要求和規定，我們獲准投資的產品類別有限，使得我們面對無法納入投資組合的若干產品的特定風險。因此，我們有限的多元化投資能力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投資組合受到中國證券市場波動的影響，可能會使我們面臨未分級工具及非流動資產的風險，投資資產可能會回報率大幅下滑或遭受重大損失，這將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投資回報及因而我們的盈利能力或會受到影響投資的因素(包括貨幣匯率、信貸及流動性條件、中國資本市場的表現和波動、資產價值以及宏觀經濟和地緣政治條件)的重大不利影響。這些因素中的一個或多個任何明顯惡化可能會降低我們的投資組合的價值和收益，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例如，我們於2016年的淨投資收入及總投資收益率均大幅下跌，乃由於不利市場條件所致。

我們的金融資產分為幾類，其中包括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計入損益的公允價值淨額收益，並作為總收入的一部分。可供出售的貨幣及非貨幣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將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綜合收入。投資資產的公允價值通常是在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中該等資產的價格。我們的投資資產，特別是權益及固定收益資產的公允價值主要由中國資本市場的市場環境決定。市場波動或影響投資資產公允價值的其他因素可能對總投資收益率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亦面臨投資相關的信用風險，包括持有證券的公允價值降低、持有證券的信用評級下調以及交易對手在投資活動中的信用風險。截至2017年3月31日，我們持有99%的債券已被中國保監會認可的國內評級機構授予外部評級AA級或以上。然而，該等國內評級機構可能不會使用與國際認可的評級機構(如標準普爾、穆迪及惠譽)相同的方法或具有同等的分析能力。因此，即使使用相同的評級符號，國內信用評級未必能反映與國際認可評級機構評級相同的信用等級，因而對我們的債務證券投資而言，我們可能遭受的信用風險較我們所認為的更大，因此可能會導致我們的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下降，進而造成減值損失。

## 風 險 因 素

未能確保和保障客戶在我們平台上的個人資料的機密性或未能遵守數據隱私和保護的法律法規，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產生負面影響或造成客戶停止使用我們的平台，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提供基於技術的產品和解決方案所面臨的一個重大挑戰是保密信息的安全收集、存儲和傳輸。在提供我們的產品和解決方案時，我們將獲得關於我們客戶的若干私人信息，例如姓名、地址、聯繫信息和社交媒體足跡以及財務和信貸信息。我們亦需要向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和其他人士提供此類信息，以進行交易。客戶需要完全確保保密信息的安全性，這對維護客戶信任至關重要。此外，我們須遵守有關保護個人資料和客戶保密信息的各種法律、法規和規則。中國數據隱私法限制我們對客戶提供給我們的非公開個人信息的存儲、使用、處理、披露、轉讓和保護。

2012年12月12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關於加強網絡信息保護的決定》(或《網絡信息保護決定》)，以加強互聯網信息安全及隱私的法律保護。《網絡信息保護決定》亦規定互聯網運營商採取措施確保用戶信息的機密性。2013年7月，工信部頒佈《電信和互聯網用戶個人信息保護規定》，以規範在中國提供電信服務及互聯網信息服務時收集及使用用戶個人信息。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6年11月7日頒佈於2017年6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據此，網絡服務提供商承擔網絡安全保護責任。為遵守這些現行及任何其他擬議的法律法規可能會造成高昂成本，並可能延遲或阻礙新產品開發，導致負面影響，增加運營成本，需要大量管理時間和格外關注，令我們面臨索賠或其他懲罰措施，包括罰款或要求我們修改或停止現有商業慣例。此外，即使沒有根據，但公眾對收集、使用或披露個人信息或其他隱私相關事宜的做法的擔憂，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和經營業績。

對於提供給我們或存儲在我們系統上的數據，我們依靠程序與軟件來保護數據的機密性。我們亦憑藉與合作夥伴(包括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和第三方供應商)簽訂的合同，確保其保護我們向其提供的私人信息。倘若我們或我們的合作夥伴並未維持充足的內部控制或未能實施新的或改進的控制措施，這些數據可能會被盜用或以其他方式違反保密措施。倘若我們或我們的合作夥伴不適當地披露任何個人信息，或倘第三方能夠滲透我們的網絡或以其他方式獲得機密信息，我們可能會因身份盜用面臨索償或面臨類似欺詐索賠或其他因濫用個人信息(如未經授權的營銷或未經授權取得個人信息)的索償。儘管我們努力

## 風 險 因 素

保護我們客戶的私隱，並遵守所有適用的數據保護法律和法規，但任何未能或被認為未能保護客戶私隱的事件均可能導致客戶、政府機構或其他方面提起針對我們的法律程序或訴訟，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令我們面臨罰款及損害賠償。此外，此類事件將導致負面影響，令客戶失去對我們的信任和信心，從而或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隨著人們接觸互聯網方式顯著轉變及對數據保護的內在預期，有關公司在互聯網及移動平台營運中所收集、使用、儲存、傳送及保障個人資料的慣例在多個國家受到的公共監管有所增加。由於互聯網保險業務繼續發展，我們相信中國或其他政府很可能加強互聯網數據的私隱監管。我們或受到應用於游說、收集、處理或使用個人或客戶資料的新法律及法規所規限，可能影響我們如何儲存、處理以及與客戶、夥伴及第三方供應商分享數據。

此外，鑒於互聯網無國界性質，我們或須直接或間接受來自除中國外其他多個司法權區的有關個人資料及隱私的法律及法規所規限，而該等法律法規近年來越來越多且趨於嚴格。例如，在香港，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限制公司收集、處理及使用個人資料，包括銷售或轉讓個人資料用作直接營銷目的。歐盟亦採取《歐盟電子隱私指引》(EU e-Privacy Directive)並改革其現有資料保護的法律框架。

我們大體上致力遵守(法律、行業準則及)我們本身私隱政策條款。遵守任何額外法律，連同推行全面數據保護監管，可能代價較高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行為以及我們與客戶及生態系統參與者互動的方式產生限制。我們或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未能遵守適用法規亦可能導致針對我們的監管強制執行行動，並對我們的聲譽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部分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或要求我們彌償及使其免受使用其平台所產生訴訟成本或後果。關於收集、使用或披露個人信息或其他數據隱私相關的事宜，即使並無根據，亦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績。

我們可能遭受第三方提出的知識產權侵權索償或其他指控，這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相信，我們的品牌名稱、版權、商標和其他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開發和維護與技術和在線平台有關的知識產權的能力。我們花了相當多的時間和精力來開發和改進我們的品牌名稱、網站、移動應用和在線平台。我們不能保證第三方不會聲稱我們的業務侵犯或以其他方式違反其持有的專利、版權或其他知識產權。互聯網和技術行業的公司經常涉及有關侵犯知識產權、不公平競爭、侵犯隱私、誹謗

## 風 險 因 素

及其他違反其他人士權利的指控。互聯網相關行業(特別在中國)的保護知識產權的有效性、可執行性及保護範圍仍在不斷發展。我們可能會面臨被指控侵犯第三方(包括我們的競爭對手)的商標、版權、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的指控，或被指控涉及冒用或不公平貿易行為。例如，某一方聲稱我們在公司名稱中使用「眾安」二字構成對其香港商號的冒充，原因是其公司名稱中含有相同中文字眼。我們已經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正式登記為非香港公司，且並無在香港開展任何業務(就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設立並保留股份過戶登記處除外)。我們已經將在香港開展業務的商號登記為「ZA Online Fintech P & C」，及在諮詢香港法律顧問之後，我們認為該項指稱不會對我們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原因是與我們作為中國註冊公司的公司名稱一起，使用與「眾安」完全不同的商號以及上述使用公司名稱及商號的情況。倘我們就該事項面臨任何知識產權申索且我們無法成功為該申索抗辯，他方當事人或會針對我們尋求訴訟程序中救濟或於[編纂]過程中及／或我們[編纂]後可能採取其他行動且這可能影響我們在香港使用公司名稱「眾安」的能力，而我們的品牌名稱及聲譽、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儘管我們真誠地採取多項措施以降低與此所謂的申索有關的風險，但我們未必能夠對第三方施加任何控制或影響，包括報刊及媒體以及其提及我們的方式。隨著競爭越來越激烈，訴訟成為解決商業糾紛的更為普遍的方式，我們面臨成為知識產權侵權索償當事人的風險更高。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編纂]「業務－知識產權」。

如日後我們面對向我們提出的任何索償或訴訟，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可成功抗辯有關索償。此外，知識產權索償抗辯的費用高昂，可能給管理層及資源造成重大負擔，且可能無法在所有情況下獲得有利的最終結果。即使該等申索不會導致實際責任，也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所產生的任何責任或費用，或要求我們對產品及解決方案作出變動以期降低日後責任的風險，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對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若我們無法使用第三方許可的軟件(包括開源軟件)，可能對我們銷售解決方案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且可能使我們面臨訴訟。

我們的技術平台包含第三方許可以及我們獲授權使用的軟件(包括開源軟件)。我們須遵守的許多開源軟件許可的條款尚未經法院詮釋，而且存在該等許可可能以對我們向客戶提供解決方案的能力設定意外條件或限制的方式加以解釋的風險。此外，開源軟件許可的條款可能要求我們按不利的許可條款向其他人士提供我們使用該等軟件開發的軟件。例



## 風 險 因 素

如，若干開源軟件許可可能要求我們免費提供包含開源軟件的平台的其中某些部分，提供源代碼用於創作所依據的修改或衍生工作、加入或使用開源軟件，並要求我們根據特定開源軟件許可的條款將該等修改或衍生工作進行確認許可。

我們日後可能須自第三方索求許可以繼續使用我們的平台，在該情況下可能無法按照我們接受的條款取得許可，或根本無法取得。我們抑或需要重新設計我們的平台或終止使用平台提供的部分功能。倘若我們無法使用第三方軟件，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中斷或未來產品供應的開發或現有平台的升級出現延誤，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專有技術並非全部受到在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登記的知識產權保護。倘我們未能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或防止我們的知識產權流失或遭挪用，我們可能會喪失競爭優勢，而我們的品牌、聲譽及營運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通過專利、版權、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法，以及與我們的僱員、供應商、合作夥伴及其他人士訂立保密及授權協議，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然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非所有專有技術(包括無界山平台的若干部分)受到在中國相關主管政府部門登記的知識產權保護。更多資料請參閱本[編纂]「業務—知識產權」。由於該等不受保護的技術缺乏已經登記的知識產權，第三方可能獲取並使用我們就該等技術擁有的知識產權，這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未獲授權使用我們任何知識產權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我們倚賴專利版權、商標及商業機密法規聯合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然而，第三方可能未獲正式授權而取得並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舉例來說，我們知悉若干從事投資諮詢和管理服務、電子商務技術開發及資產管理的第三方公司以「眾安」或其他可能令人混淆或令人猜測我們是否與該等獨立第三方有任何聯繫或合作的類似名稱經營，此舉可損害我們的品牌及聲譽，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我們正在啟動若干預防性訴訟程序，但我們不認為目前存在的未經授權使用「眾安」名稱的行為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嚴重影響。

中國監管機構的知識產權執法規例處於早期階段，受限於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亦或須提起訴訟或其他法律程序保護知識產權。任何有關行動、訴訟或其他法律程序可能會產生大額成本、虛耗管理人員的精力及資源甚至可能導致業務中斷。此外，我們無法保證能

## 風 險 因 素

夠有效保護知識產權或以其他方式防範其他方未獲授權而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未能恰當保護知識產權可能會對我們的品牌名稱及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為我們的業務運營及保險產品取得若干執照，且我們未必能夠取得或維護我們經營這種業務或營銷及出售該保險產品的執照。

我們須向不同中國監管機關領取適用執照、許可證及批文，以進行其業務。在過去數年，中國多個政府機關曾頒佈有關保險業務及互聯網內容及服務的具體法規。若干法規要求經營商領取以往並無要求的執照、許可證或批文。我們無法保證政府機關今後會否繼續頒佈監管互聯網或保險科技行業的新法規，要求我們領取新的執照、許可證或批文，方可經營我們現時業務，或禁止我們從事經營適用該等新規定的業務類型。在其他事項中，新法規或現行法規的新詮釋，可能會增加本公司從事業務的成本，並使本公司不能有效利用互聯網提供服務及產品。由於我們計劃擴充業務，從事人壽保險範疇，我們正向中國保監會申請人壽保險許可證，在我們目前所受到規則法規的管轄外，還將會受到其他規則法規的管轄。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滿足或者能否滿足中國保監會的要求，獲得有關人壽保險許可證。

倘我們被海外司法權區視作正從事保險業務，我們可能須在該司法權區取得業務運營及保險產品牌照。

我們的各項保險產品乃基於中國保監會批准的產品條款而我們保險產品的條款及條件均受中國法律所規管。由於我們的附屬公司及業務全部位於中國，我們的保險產品瞄準位於中國的客戶，且我們並無在中國境外從事任何營銷活動，我們認為我們毋須且亦無申請中國以外任何司法權區的保險牌照。然而，鑒於互聯網無國界性質，在不同司法權區公司牌照規定的詮釋、適用情況及執行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不必就我們於中國以外司法權區的業務經營及保險產品取得相關牌照。例如，我們目前並無在香港從事保險業務，因此，亦無根據香港法例第41章保險公司條例申請保險牌照。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牌照、許可及批文」。據我們的董事所盡悉，概無發現須僅透過在香港經營在線保險業務而需對在香港從事保險業務負責的公司的先例。然而，根據保險條例，倘我們

## 風 險 因 素

被發現在無保險執照的情況下在香港從事保險業務，我們可能犯罪並可能(a)循裁決定罪罰款2百萬港元及(b)循簡易裁決定罪罰款200,000港元，連同在各情況下犯罪持續各日罰款2,000港元。此外，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倘我們生態系統合作夥伴的行為導致彼等被發現已進行違反中國保險規例的業務，我們可能會被罰款，且我們根據中國保險規例不獲准就我們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有關發出保險合約的交易及有關合約的保險業務的任何行為排除任何責任。倘我們未能取得及維持任何執照及批文(如需要)或未有遵守中國以外司法權區的適用法律、規章及法規(如需要)，或如生效的新法律、規章或法規要求我們取得額外執照，則我們或須繳納罰款、遭受禁令或其他處罰，以及承擔不利聲譽風險。此外，多個司法權區的執照規定可能遵守額外遵守義務及成本增加，或對我們現行或日後業務造成限制。

我們依賴我們的關鍵管理人員、精算、信息技術、承保、銷售等人員，倘我們失去其服務或無法吸引新員工來替代這些關鍵人員，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嚴重中斷。

我們的業務計劃能否成功實施，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吸引及留住對中國保險科技行業以及我們業務模式及策略具有深入了解的關鍵人員。此類關鍵人員包括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特別是我們的董事長歐亞平先生(為一名成功企業家及兩間上市公司的創始人以及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控股股東)、我們的首席執行官陳勁先生(於金融及業務管理行業擁有近20年經驗)及我們的首席技術官姜興先生(負責本公司信息技術部及眾安科技營運)以及合資格承保人員、精算師、信息技術專家、經驗豐富的投資經理、營銷職員及其他人員。依據中國勞動合同法和相關法律規定，我們不能限制有關人員根據相關的協定條款及條件終止其合同。隨著中國的保險科技公司及其他金融技術公司的數量增長，以及其業務運營的擴張，優秀管理人員及技術人員的市場需求及競爭更趨激烈。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本公司未來能夠吸引並留住關鍵人員，亦不能保證彼等不會退休或離開本公司。失去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關鍵人員而未能及時找到足夠的替代人選，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表現依賴良好的勞資關係，而勞資關係變差、人手短缺或薪金大幅增加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良好的勞資關係被視為可影響我們業務表現及經營業績的重要因素。就此而言，勞資關係變差可能會帶來勞資糾紛，導致我們的生產及業務經營中斷。

## 風險因素

由於中國的社會發展及其通漲持續上升，中國的勞工成本於近年有所上升。中國的平均勞工薪酬預期將會持續上升。我們亦可能需要增加我們的薪酬總額以吸引及保留富有經驗的人員，從而實現業務目標。由於(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上述因素導致的勞工成本任何大幅增加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政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與僱員及其他人士訂立的保密協議未必能完全防止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資料外洩。

我們認為專有商業秘密及／或機密技術知識及未獲專利技術知識對我們的業務十分重要。我們可能依賴商業秘密及／或機密技術知識以保護我們的技術，尤其是我們相信專利保障的價值有限。然而，商業秘密及／或機密技術知識亦難以維持保密。

為保護此等資料免於外洩或由競爭者挪用，我們的政策要求我們的僱員、生態系統合作夥伴、顧問、承包商、第三方提供者及諮詢顧問與我們訂立保密協議。然而，現有或前僱員、顧問、承包商、第三方提供者及諮詢顧問可能於非故意或在不願意的情況下向競爭者披露我們的機密資料，而倘發生未經許可的機密資料外洩，保密協議未必可提供足夠補救措施。因第三方違法取得及使用商業秘密而向其強制提出申索需要高昂費用、費時且可能有不可預計結果。保密協議的執行力亦可能因應不同司法管轄區域而有異。

未能取得或維持商業機密及／或機密商業知識保障可能嚴重影響我們的競爭地位。此外，我們的競爭者可能會自行發展出極相似的專有技術，甚至可能申請相同專利保護。倘我們的競爭者成功取得該專利保護，其可能會限制我們使用商業秘密及／或機密技術知識。

倘我們未能維持一直以來的企業文化，我們可能會失去對我們業務有所貢獻的創新、合作及專注。

我們相信，我們的企業文化是我們成功的重要組成部分；我們深信企業文化積極鼓勵創新、鼓勵團隊合作及培養創意。自2013年成立以來，我們一直快速成長，而我們的創新企業文化在公司邁向成功的過程中扮演重要角色。此種文化帶來的扁平且有創業的組織結構鼓勵我們的員工在保險價值鏈中掌握主動性和提升運營效率。此正面及有益的文化有助我們的人員全面發展其潛力，並在工作中盡可能發揮創新、創意及合作精神，這些都與我們的業務戰略一致。

## 風 險 因 素

在我們打造一家上市公司應具備基礎設施的過程中，我們可能難以維持上述珍貴的企業文化。未能保留我們的文化可能會為我們未來的成功(包括吸引及保留人才的能力、鼓勵創新與團隊合作有效專注與追求企業目標)帶來負面影響。

我們股東的利益可能會與閣下或我們的利益不一致，而我們未能向閣下保證彼等將不會於未來減少對本公司的支持。

緊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業務可能與我們股東的業務重疊。我們未能向閣下保證我們的股東會於出現任何糾紛時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行事。倘彼等未能以我們的最佳利益行事，例如彼等未能繼續透過彼等的平台或運行方向與我們的合作，又或以不能接受的方式進行業務或進行對我們的利益不利的其他行動，則我們可能需要就合作與其重新談判或擬接觸其他業務夥伴作為代替，這可能需要高昂費用、費時及有礙我們的營運。倘我們未能解決上述任何糾紛，或倘我們因上述糾紛而遭遇嚴重延誤或其他障礙，則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可能嚴重受阻，或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嚴重不利影響。

我們的股權架構相對分散，因而我們或會受與我們股東或其公司架構變動有關的不確定因素影響。

我們的股權架構相對分散，並無單一控股股東或一群控股股東。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歷史及企業架構」一節。儘管除[編纂]投資者外的現時股東將於[編纂]完成後繼續持有內資股，我們的股權架構依然不如擁有控股股東公司的股權架構穩定，因而我們或會受與我們股東或其公司架構變動有關的不確定因素影響。例如，倘我們現時或將來的任何股東被視為由非中國控股公司最終控制，則可能影響我們在監管方面是否被視為有足夠的股權由中國股東控制。此外，由於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潛在變動，我們股東的公司架構日後或須變更，這可能導致我們股權架構的不確定性。

我們從事資金集中型行業，於營運中需要大量營運資金。我們可能於未來需要額外資金，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有能力以可接受的條款取得該等資金，或甚至不能取得資金。倘我們未能取得足夠的營運資金，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嚴重不利影響。

我們從事的保險科技行業要求大量營運資金以支持我們大量的交易及強勁的業務。為使我們得以成長、維持競爭力、進入新業務領域、擴展營運規模達到監管資金充足率要求

## 風 險 因 素

或償付能力充足率要求，我們可能於未來需要新資金。我們於未來取得額外資金的能力面臨多個不明朗因素，包括：

- 我們未來的財務狀況、經營業務及現金流；
- 及時取得所須監管批准的能力；
- 股東持續提供資金的能力；
- 資金籌集活動的整體市場狀況；及
- 中國及其他地方的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

我們不斷發展的業務可能需要額外資金以達到中國保監會的最低償付能力充足率要求，實現規模經濟以及推行增長戰略。此外，與許多其他保險產品類似，我們對我們的保險產品擁有固有付款責任。倘我們未能籌集足夠資金，則我們未必能於到期日或退保時履行責任，我們的業務及運營可能會受到限制。以股權形式融資也可能導致現有股東的股權被攤薄。我們無法及時按有利條款籌集額外資金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實現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且日後經營活動未必擁有淨現金流入。

我們能否滿足營運資金的需求，部分取決於我們的經營活動能否產生淨現金流入。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19.6百萬元、人民幣300.5百萬元及人民幣853.4百萬元。然而，我們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18.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贖回先前未償的投資相連保險產品所用現金，根據新的中國保監會法規，我們於2017年1月停售此類產品。不計此相關贖回的影響，我們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2.2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巨額保險營運開支所致。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日後經營活動能產生正現金流量。我們日後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將受到產品需求、控制成本及開支的能力、整體經濟狀況及影響我們經營業務的其他因素的影響，其中部分因素不受我們的控制。

不利的市場狀況會限制我們獲得流動性及增加資金成本。未能適當管理我們的流動性及現金流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獲得流動資金的能力可能受限於我們未來的財務表現以及未受我們所控制的多個因素，例如政府監管變動、資金籌集活動的整體市場狀況、整體銀行流動資金的可用度及

## 風 險 因 素

中國及中國以外地區的經濟及政治環境。倘我們未能按合理條款定期取得此等資金來源，或完全不能取得此等資金來源，則我們可能需要減少或暫停我們的業務活動。倘我們由於出現現金流短缺而需要縮小我們的營運規模，則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資金流動性可能會受嚴重不利影響。

**業務活動的季節性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嚴重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具有季節性，反映傳統保險季節模式及合作生態系統互聯網業務所伴隨的新模式的結合。例如，我們一般於中國公眾假期(特別是每年第一季度中國春節假期期間)會面對較少客流及訂單。另一方面，中國的電子商務公司於雙十一購物節會推出特別推廣活動。由於我們的銷售主要依賴若干電子商務平台，每年於該期間，我們的保險產品訂單數量則飆升。此外，商務行業的銷售於各日曆年的第四季度一般大幅高於過去三個季度。就整體而言，我們業務的季節性因我們所經歷的迅速增長而不甚突出，並可能於未來進一步增加。未來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繼續波動。因此，H股的價格可能不時因季節性而有所波動。

**我們或不能持續獲得政府補助。**

我們過往曾收到中國政府的補助及補貼，其中包括租金補貼、發展支持資金及無形資產有關的政府補貼。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我們錄得政府補助分別為人民幣15.4百萬元、人民幣26.5百萬元、人民幣46.5百萬元、人民幣0.1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政府補助乃由相關政府部門全權酌情決定，可予更改及終止。我們預期我們成立後數年收取的政府補助會下降。因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於往績記錄期能持續收取類似金額或根本無法收取任何政府補助。

**對我們進行的監管行動、法律程序及客戶投訴會對我們的聲譽不利並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嚴重不利影響。**

我們曾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訴訟、仲裁、監管程序及其他糾紛，包括與我們的保險產品以及我們僱員及第三方夥伴進行的銷售及客戶服務相關的訴訟及其他糾紛。進一步詳情請見「業務－法律及監管訴訟及合規」。就我們業務的增長及擴展，我們可能涉及日常業務過程以外的訴訟、監管程序及其他糾紛。進一步資料請見「業務－法律及監管訴訟及合

## 風 險 因 素

規」及「業務－僱員」。該等訴訟及糾紛可能導致就實際損失申索、我們資產的凍結及分散我們管理層的注意以及對我們的董事、人員或僱員作出的法律訴訟，而其責任的可能性及數量(如有)可能會長時間維持不確定狀態。鑒於許多此等訴訟事宜的不確定性、複雜性及涉及範圍，其結果一般不能以任何合理程度的確定作預測。因此，我們就該等訴訟事項作出的儲備可能不足。故此，就任何候審訴訟事項對我們不利的最終決定，包括因訴訟判決而起的重大責任，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嚴重不利影響。此外，即使我們最後於此等事項獲得勝訴，我們將會支付巨額法律費用或蒙受嚴重聲譽受損，其將對我們的前景及未來增長(包括吸引新客戶、保留現有客戶、擴展與現有或新業務夥伴的夥伴關係以及招聘與保留僱員及代理的能力)造成嚴重不利影響。

與我們若干租賃物業有關的缺陷可能會對我們使用該等物業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截至2017年3月31日，我們通過在中國上海、杭州、北京、深圳及廣州的18個租賃物業經營我們的業務。我們在中國的租賃物業主要用作我們的辦公室、研發中心和客戶服務中心。我們的租賃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22,614.68平方米。截至2017年3月31日，我們未能登記13項租賃，總建築面積為約15,811.85平方米，佔我們所租賃的全部總建築面積69.9%，主要是由於與出租人合作登記此類租賃出現困難。雖然我們正在向中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地方分局登記所需的租賃，但不能保證能夠及時完成。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缺乏登記租賃合同將不會影響中國法律項下租賃協議的有效性，並亦告知我們，每項租賃如未登記估計最高罰款人民幣10,000元，而預計最高罰款總額為人民幣130,000元。此外，截至2017年3月31日，五名出租物業的持有人未能提供有關所有權證書。該等物業的總建築面積為約8,616.36平方米，佔我們所租賃的全部總建築面積38.10%。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

有關我們所佔用物業產權的任何爭議或索賠，包括涉及非法或未經授權使用該等物業的指控的任何訴訟，均可能要求我們搬遷佔用該等物業的業務營運。倘我們的任何租賃由於第三方或政府的質疑而被終止或失效，或倘租賃屆滿時不再獲我們的業主續租，我們將需要尋找替代處所並招致搬遷費用。此外，不能保證中國政府將不會修訂或修改現行物業法律、規則或法規，要求我們取得額外批文、執照或許可證，或對我們提出更嚴格的要求，以取得或持有我們使用物業的相關產權證書。



## 風 險 因 素

### 與行業有關的風險

保險科技行業方興未艾，而它的快速發展日後可能不會成功的顛覆性技術。

中國的保險科技行業是一個較新及快速發展的行業，其特點是市場需求快速變化及行業慣例不斷演變。保險科技正在用廣泛使用的先進技術重塑傳統的保險市場，促成新的保險產品、服務及流程。本公司在中國保險科技行業採用先進技術及創新商業模式，但目前仍處於革命性階段，不確定性因素難以預測。

我們採用以在線為主的方式銷售我們的保險科技產品，將策略與服務客戶日常生活的需求結合的技術組件具有顛覆性，且尚未得到中國客戶和企業界的認同。因此，我們服務將傳統保險視為可靠保障的客戶時面對一定壓力。對於通過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平台或我們的自有平台購買我們產品的新客戶而言，由於我們的經營歷史有限，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準確預測客戶持續購買我們的保險產品的時間以便我們可調整我們的服務和策略以留住該等客戶，以及他們將來會否選擇傳統的保險產品而不選擇我們的產品和解決方案。

我們未來的運營業績將取決於影響中國保險科技行業發展的眾多因素，我們可能無法控制該等因素。該等因素包括：

- 互聯網、個人電腦及移動網絡的滲透度和使用度在中國的增長及其增速；
- 中國在線生態系統客戶的信心和信任度，以及客戶人口統計數據和消費者喜好的變化；
- 我們及我們的競爭對手在線提供的保險產品的種類、價格和受歡迎程度；
- 是否有其他分銷渠道或商業模式更好地滿足中國的消費者需求；及
- 與在線保險業務相關的履行、支付等配套服務的發展。

倘在線活動的普及程度整體下降，或我們未能適應分銷渠道(包括我們的網站)並未能應趨勢及消費者需求改善我們客戶的在線體驗，將可能對保險科技市場的發展速度產生不利影響，從而影響我們作為該市場關鍵角色的業績及業務前景。

## 風 險 因 素

保險科技行業競爭激烈。

我們在競爭激烈的保險科技行業經營業務。我們相信，我們未來的成功將部分取決於我們繼續發掘市場需求，以及按時和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提供滿足不斷變化的行業的相關服務的能力。我們未必總是能夠成功發現新的市場需求或按時和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開發新產品和解決方案，並向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和客戶推出，因此，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於保險科技市場生態系統導向的子分部中營運，該市場更加新興且我們僅佔保險科技市場的微細百分比。生態系統導向的市場隨著傳統保險公司進軍市場而異常分散。根據 Oliver Wyman 報告，2016 年，儘管我們為少數互聯網保險公司的領導者，但我們僅佔該子分部的 17% 及中國保險技術市場的 0.9%。

保險科技市場的增長速度可能不如我們預期的那麼高或持久。

自本公司成立以來，作為中國第一家互聯網保險公司及首家在以生態系統為導向的保險科技市場中佔據領先地位的公司，我們經歷了快速的發展。然而，保險科技市場在中國市場的長期可行性和前景仍存在不確定性。隨著中國經濟及可支配收入持續增長、社會福利制度改革、人口變動和中國當局的監管變動，我們預期中國的保險科技市場將不斷擴大，滲透率將持續上升。我們對該增長的預期驅動力及其對中國保險科技行業的影響的判斷具有前瞻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前瞻性判斷將與實際發展一致。

倘我們不能有效應對中國保險業日益激烈的競爭，我們的盈利能力和市場份額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對來自國內外保險公司的激烈競爭。我們的主要競爭對手是國內傳統保險公司。隨著中國保險市場的逐步開放，我們亦面對來自外資保險公司日益激烈的競爭。我們若干競爭對手在一個或多個領域(如財務實力、管理能力、資源、經營經驗、市場份額、分銷渠道、定價、承銷及索賠解決)可能較我們具有優勢。此外，我們面對來自商業銀行的潛在競爭，其中若干商業銀行據報已獲得批准投資或與現有保險公司結成聯盟，提供與我們所提供的保險產品和解決方案相競爭的保險產品和解決方案。該等商業銀行亦可建立自己的附屬公司直接從事保險業務。該等潛在競爭者或會進一步增加我們經歷的競爭壓力。

##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競爭力取決於多個因素，包括我們的：

- 品牌知名度及聲譽；
- 產品組合和特點；
- 分銷範圍及合作安排；
- 服務質量；
- 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
- 定價技術及價格；
- 投資業績和財務實力；
- 創新能力；及
- 理賠結算能力。

這些因素中的一個或多個的競爭地位的下降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包括減少我們的市場份額、失去現有客戶、降低我們吸收新客戶的能力或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

政府因應互聯網保險和互聯網金融服務業務的規定、措施和政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中國保險科技行業和互聯網金融服務行業的歷史相對較短，中國政府尚未採取明確的監管框架來規範這些行業。作為獲中國法律和有關監管機構允許在中國從事互聯網保險業務的首家中國互聯網保險公司，我們的互聯網保險牌照是在現行法律的框架下特定審批的基礎上獲批准，並非正常批准。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中國監管機構在不久將來不會撤銷此類特別批准或向大量公司授出特別批准，發生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目前，我們並不需要額外的執照或許可證來經營我們現有的財產險、傷亡險和信用保證保險。然而，當局可能不時採用新的適用法律法規及對現行法律法規的新詮釋以解決出現的新問題，並可能因為有關政府部門就該等行業頒佈並實施額外規定需要取得額外的執

## 風 險 因 素

照及許可證。因此，監管制度的發展以及適用於我們業務的當前和未來的中國法律法規的詮釋和實施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倘任何有關監管部門以不同方式詮釋任何現行的法律或法規，或改變其政策致使可能與我們現在遵守的政策相抵觸，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現行的做法和行動將不會受到任何有關當局的質疑。此外，倘將來頒佈任何新的中國法規要求我們取得額外的執照或許可證以繼續開展我們的業務，我們不能保證我們將及時符合該等新法規的所有新規定，以及及時取得該等執照或許可證。上述任何情況的發生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到中國保監會的監管和管理，倘本公司或我們的生態系統合作夥伴未能遵守任何適用法規和規定，可能會導致財務損失或損害我們的業務。法律法規的變更可能會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並限制我們的增長。

我們須遵守《中國保險法》及有關規則及法規。我們在財產險、傷亡險和其他保險領域的業務受到中國保監會的廣泛監管，中國保監會在其管理該等法律、規則及法規方面一直擁有廣泛的酌處權，並有權對我們實施監管制裁。根據2009年頒佈的《中國保險法》修正案，中國保監會對中國保險業進行更多的監管監督，在一定程度上為投保人提供更多的保障。

我們保險產品的條款和保費率受制於法規。該等法規的變化可能會影響我們銷售產品的盈利能力。此外，中國保監會不斷完善的法律法規亦可能限制我們在產品開發和設計方面的創新舉措，缺乏創新舉措將影響我們致力實現的增長和發展。例如，我們於2017年1月根據新中國保監會法規停止銷售投資相連保險產品。隨著有關業務的擴充，我們可能會面對關於保險產品及相關定價慣例的行政訴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業務—法律及監管訴訟及合規」一節。

未能遵守我們須遵守的任何法律、規則和法規，可能會導致罰款，限制業務擴展，或在極端情況下撤銷執照，這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由於我們須遵守的若干法律、規則及法規相對較新，因而其詮釋及應用存在不確定性。此外，我們受監管的法律、規則及法規可能會不時變動。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的立法或監管變動(包括放鬆管制)將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風 險 因 素

中國監管機構的檢查或調查可能會導致罰款及／或其他處罰，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作為中國保險行業的參與者，我們須受到中國監管機構就我們遵守中國法律法規情況進行定期或特別的檢查及調查，這可能向我們施加罰款及／或其他處罰。中國保監會不時對中國的保險公司的內部控制及財務和業務合規情況進行全面的評估及檢查。例如，於2017年1月，我們因就車險業務給予客戶不適當回扣而遭受行政處罰人民幣200,000元。

頒佈新會計準則或對現有會計準則的未來詮釋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我們適用的新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會對我們的申報業績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對宣佈變更前完成交易的申報產生影響。頒佈新會計準則，或對現有會計準則的未來詮釋，或業務慣例及業務預測的變動可能會致使我們的收益確認及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其他會計政策未來發生變動。例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於2017年5月頒佈，以替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此新規則預期將影響收益確認、保險合約負債撥備以及開支攤銷及遞延相關的會計政策，從而影響我們的全面收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保險公司亦須披露有關保險合約產生的金額、判斷及風險的資料。全面收益表中的保險合約收益(為主要表現指標)將計入不同的組成部分(相比較當前組成部分而言)。因此，我們或須實施系統變更以掌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須予呈列的有關不同組成部分及其他資料，這可能產生額外成本。此外，新規則獲採納時及投資者熟悉有關變化前，投資者可能難於評估我們的財務業績或將其與我們的過往業績進行比較。請參閱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1。

利率變動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保險公司部分產品的盈利能力和投資收益率對利率波動高度敏感，利率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投資回報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在利率上升期間，投資收益率上升會增加我們投資組合中新增資產的回報率，由於保單持有人尋求購買收益更高的產品，退保亦可能會增加。該等退保需要現金支付可能導致在該等投資資產的價格受到市場利率上升的不利影

## 風 險 因 素

響時須被出售，並可能導致投資虧損。該等向投保人的現金支付將會導致投資資產的總額減少，淨收入潛在下降。此外，由於我們於債券的投資的公允價值下降，利率上升將對我們於直接財政年度的股東權益產生不利影響。

相反，利率下降可能會導致我們新增資產的投資回報減少，並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於利率下降期間，我們的平均投資收益率將會下降，由於我們即將到期的投資以及為受利較低利率環境而贖回或預付的債券將被收益率較低的新投資取代，這將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回顧歷史，2008年全球金融危機爆發並持續至2009年，中國人民銀行已多次下調一年定期存款的基準利率，從2007年12月的4.14%下調至2008年12月的2.25%，以刺激經濟。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進一步措施(包括進一步降低利率)，以應對宏觀經濟環境的變化，這可能會降低我們的投資回報，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對的利率風險主要與多餘現金產生的利息收入有關，該等多餘現金大部分持有在生息銀行存款中。我們並未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來管理我們面對的利率風險生息工具具有一定程度的利率風險。我們並未面臨，亦沒有預期會面臨利率變動造成的重大風險。然而，由於市場利率的變動，我們未來的利息收入可能會低於預期。

再保險市場的不利變化或再保險公司違約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按照合理的條款及時獲得外部再保險的能力受多項因素影響，其中許多都是我們無法控制的。倘若我們無法續訂任何到期的外部再保險或獲得可以接受的新的外部再保險，則我們所承受的風險淨值將會增加；或倘若我們不願承擔增加的風險敞口淨額，則我們的總體承保能力及可承保的風險金額可能會降低。倘若我們無法成功獲得外部再保險，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儘管再保險公司須就根據再保險安排轉移的風險負責，但此安排不會解除我們對保單持有人的首要責任。因此，我們就涉及再保險的業務事宜承擔再保險公司的信貸風險。具體而言，倘若我們安排下的一家或多家再保險公司違約，則可能增加我們由於承保風險而蒙受的財務損失，從而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並可能對我們的流動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再保險公司能一直按時履行雙方再保險安排下的各種責任，甚至不能履行責任。

##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保險產品承保的災難性事件可能會大大增加保單持有人的索賠責任，並影響我們的保險能力。

我們面臨由無法預測的災難性事件所引發的須償付且不可預測的保險索賠款的風險。巨災的發生頻率及嚴重程度是不可預見的。巨災可由各類自然災害引發，包括颶風、颱風、洪水、地震、惡劣氣候以及火災等。災難亦可能是人為造成的，例如恐怖襲擊、戰爭、核爆炸、核輻射。此外，嚴重急性呼吸綜合症(非典型肺炎)或豬流感等傳染病或流行病，會對我們的保險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災難亦可導致我們的投資組合出現虧損，其中包括因我們的交易對手未能履約，或金融市場出現劇烈波動或受到干擾，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中國經濟、政治、社會狀況及法律和政府政策的不利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與較發達國家在許多方面均有所不同，包括架構、政府參與程度、發展水平、增長率、外匯管制、資本再投資、資源分配、通脹率及貿易平衡狀況。在1978年改革開放政策實施之前，中國主要屬於計劃經濟。近年來，中國政府不斷改革中國的經濟體制和政府架構。例如，過去30年，中國政府已實施經濟改革及強調市場力量對中國經濟發展的作用。然而，經濟改革措施可能會因應不同的行業或國內不同的地區而調整、修訂或推行。

我們無法預測相關變動對我們現時或未來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會否造成任何不利影響。儘管該等經濟改革及措施實施，中國政府在監管產業發展、自然資源及其他資源分配、生產、定價及貨幣管理方面仍繼續扮演重要角色，而我們無法保證中國政府會繼續推行經濟改革政策，亦不能保證改革方向將繼續對市場有利。

我們成功擴大中國業務營運的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宏觀經濟及其他市場情況，以及可動用的借貸機構信貸額。中國收緊信貸或借貸政策可能會影響我們獲得外部融資的能力，以致削弱我們實施擴展策略的能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中國政府不會實施任何其他收緊信貸或借貸標準的措施，或倘任何此類措施的實施，將不會對我們日後的經營業績或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 風 險 因 素

下列因素亦可能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 中國的政治不穩定或社會狀況變動；
- 法律、法規及行政指令或其詮釋有變動；
- 可能推出的控制通脹或通縮的措施；及
- 稅率或徵稅方式的變動。

這些因素受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變數所影響。中國整體保險市場，特別是保險科技市場，近期的迅速增長或不能持續。中國保險市場以及保險科技行業的增長率或不能處於我們在近年所見的高位。特別地，亞太區的保險市場可能不會擴張，而某一市場滲透率偏低不一定意味其有增長的潛力，也不一定意味我們將成功增加對該市場的滲透。此外，我們經營的若干地區市場可能已經或正在變得飽和，日後並無或只有有限的增長空間。保險科技行業的增長及發展受到多項在我們控制以外的行業趨勢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

中國經濟放緩可能會令對本公司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需求下降，繼而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全部業務均在中國經營，並從中產生全部的收入，因此，中國的經濟發展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以及本公司的未來前景具有重大影響。中國經濟於過去數十年來大幅增長。儘管該增速於近年來有所減緩，但中國仍然是世界上高速增長的經濟體之一。然而，此種增長是否可以持續尚不確定。

消費者、企業及政府開支、商業投資、資本市場的波動及資本市場是否強勁，以及通脹等諸多因素，均會影響商業及經濟環境，並最終影響本公司業務的盈利能力。另外，倘若日後發生諸如自然災害、傳染病爆發或社會動盪等災難，可能降低經濟活動的程度，並對中國、亞洲及世界其他地區的經濟增長產生不利影響。在出現失業率高企、家庭收入、企業盈利、商業投資及消費者開支低迷等現象的經濟下滑情況中，本公司保險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需求可能面臨不利影響。此外，本公司可能遭遇索賠率上升、大量的保險產品失效，部分保單退保的行為。本公司的保單持有人亦可能選擇同時延遲支付或完全停止支付保費。



## 風 險 因 素

倘若中國經濟增長出現放緩或發生重大逆轉，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制及日後人民幣匯率的波動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會降低本公司以外幣計值的H股股東及應付股息的價值。

本公司絕大部分收入、成本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價，而人民幣目前仍不可完全自由兌換。本公司收入的其中一部分必須兌換為其他貨幣，以滿足本公司的外幣支付義務，包括支付本公司宣派的H股股息(如有)。

根據中國現行外匯法規，在完成[編纂]後，本公司可在符合某些程序要求後進行經常賬戶外匯交易(包括用外幣支付股息)，而無需先行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然而，在若干情況下，中國政府日後可能會酌情採取措施限制為資本賬戶及經常賬戶交易而取得外幣。倘若中國政府限制為經常賬戶交易而取得外幣，本公司未必能向股東以外幣派付股息。根據中國現行外匯法規，只要符合若干程序要求，就經常賬項交易的人民幣可無需經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兌換為外幣，包括派付利潤、支付利息及貿易有關的支出。然而，就資本賬目交易兌換人民幣並向中國境外匯款，包括外商直接投資及償還以外幣計值的借貸，則須向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他中國監管機構登記並取得批核。上述限制可能影響本公司通過股本融資獲得外匯或取得外匯以作資本支出的能力。

此外，[編纂]的[編纂]淨額預期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結存於海外，直至本公司從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獲得必要的批准以將這筆[編纂]兌換為境內人民幣。如果[編纂]淨額未能及時兌換為境內人民幣，可能影響本公司有效使用該筆[編纂]，因為本公司不能將該筆[編纂]投資於境內以人民幣計值的資產或將該筆資金用於境內需要人民幣的用途，從而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換港元及其他貨幣的匯價可能波動，並受到(其中包括)中國政治和經濟狀況的變動影響。自1994年起直至2005年7月，在中國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包括港元及美元)基於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固定匯率。然而，由2005年7月21日起生效，中國政府改革了匯率制度，轉移至基於市場供求及參考一籃子貨幣，採取有管理的浮動匯率制度。於2010年6月19日，中國人民銀行宣佈擬藉提高人民幣匯率的靈活性，進一步改革人民幣匯率制

## 風 險 因 素

度。在此項宣佈以後，截至2015年6月15日，人民幣匯率已由人民幣6.83元兌一美元升至人民幣6.12元兌一美元。於2015年8月11日，中國人民銀行進一步擴大了人民幣兌美元銀行同業現貨外匯市場的交易價格浮動範圍，達至為上個交易時段收市價的上下2.0%，而該日人民幣兌美元較2015年8月10日貶值約1.9%，下一日再貶值近1.6%。於2015年11月30日，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執行董事會完成了對組成特別提款權(「特別提款權」)的一籃子貨幣的定期五年期審查，並決定自2016年10月1日起生效，釐定人民幣為可自由使用的貨幣，連同美元、歐元、日圓和英鎊作為第五種貨幣列入特別提款權籃子。隨著外匯市場的發展以及步向利率自由化及人民幣國際化的進程，中國政府日後可能宣佈匯率制度進一步的變動，而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未來人民幣兌港元或美元的價值不會顯著升值或貶值。

人民幣出現波動可能會對本公司外幣投資或本公司應付H股股息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從而對本公司股價造成不利影響。於[編纂]後，由於從[編纂]的[編纂]淨額將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結存，直至本公司取得有關中國監管機構必要的批准將此筆款項兌換為人民幣為止，本公司所面對的外匯波動風險可能進一步增加。另一方面，倘若人民幣日後貶值，可能會令本公司的成本及開支增加，或導致本公司外幣負債出現波動，繼而對本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司H股境外持有人所收取的股息及這些持有人通過處置本公司H股所得的收益可能須繳納中國稅項。

本公司H股外籍個人持有人須就從本公司收取的股息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發出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本公司須自本公司付給外籍個人的股息中按5%到20%(通常為10%)的稅率預扣該稅項，具體稅率由中國與這些外籍個人所在的司法轄區之間適用的稅收條約決定。未與中國簽訂稅收條約的司法轄區居民的股息將被預扣20%的稅。詳情請參閱附錄三「稅項及外匯－中國有關公司股東的法律及法規－股息相關稅項」。

## 風 險 因 素

就個人處置本公司H股所得而言，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個人就銷售中國居民企業的股票所得收益應適用20%的稅率，但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發出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財稅字[1998]61號)，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所得免徵個人所得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未有法例明確規定非中國居民個人就其出售中國居民企業於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例如本公司H股)所得之收益繳納個人所得稅，實際上，稅務機關尚未就有關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一旦日後徵收有關稅項，境外個人持有人於本公司H股的投資價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外國企業源於中國所得收入一般將被徵收10%企業所得稅，而有關所得包括自中國公司收取的股息和處置中國公司的股票權益的收益，並可根據中國與有關外國企業所屬司法轄區之間訂立的特別安排或適用條約予以進一步扣減。由於《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相對較新，在中國課稅機關對其詮釋及運用方面仍存在不確定因素，包括在每一實例中是否及如何向持有本公司H股的外國企業所得的收益收取企業所得稅等。若收取有關稅項，該等外國企業持有人於本公司H股的投資價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有關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錄三－稅項及外匯」。

**中國的通貨膨脹及勞工成本增加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增長造成負面影響。**

中國經濟經歷大幅增長，導致通貨膨脹及勞工成本上升。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資料，中國消費物價指數於2016年12月同比變動為2.1%。中國整體經濟及中國的平均工資預計繼續增長。中國的通貨膨脹日後增加及勞工成本大幅上升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可能造成不利影響，除非我們可透過提高產品價格以將成本轉嫁至客戶。

近年中國的社會發展及通貨膨脹增加，導致中國勞工成本上升。截至2017年3月31日，我們在中國聘用約1,700名僱員。勞工成本上升可能削減我們的盈利能力，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損害。根據2008年1月生效並於2012年12月修正的《勞動合同法》及其於2008年9月生效的實施條例，僱主在簽訂勞動合同、最低工資、支付薪酬、決定僱員試用期及單方面終止勞動合同方面須遵守嚴格規定。倘若我們決定裁退部

## 風 險 因 素

分僱員或以其他方式改變我們的聘任或勞動作業方式，《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條例可能限制我們以合適或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實施該等改變，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根據2011年7月1日生效的《社會保險法》以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僱員必須參與養老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而僱主必須(聯同僱員或各自)為有關僱員支付社會保險保費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鑒於中國的快速經濟發展及中國的勞工法律及法規不斷演變，我們預計我們的勞工成本(包括工資及僱員福利)將持續上升。此外，由於新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施行仍在不斷演變，我們的聘任措施未必會一直被視為符合新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倘若我們在勞資糾紛或調查方面受到嚴厲處罰或招致重大責任，我們的業務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中國的法律制度尚未發展全面，並隱含不確定因素，對我們的業務及股東所提供的保障可能造成影響。

我們根據中國法律組織成立。我們在中國的業務及營運受基於成文法的中國法律制度規管。法院過往的判決可引用作為參考，但作為判例的效力有限。自二十世紀七十年代後期以來，中國政府已頒佈各種法律及法規處理經濟事務，如證券、股東權利、外商投資、公司架構及管治、商務、稅務及貿易。然而，由於這些法律及法規相對較新及不斷演變，這些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執行涉及重大不確定性及不同程度的不一致。部分法律及法規仍在發展階段，因此受政策改變的影響。許多法律、法規、政策及司法規定僅於近期獲中國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機構採納，其實施、詮釋及執行可能因缺乏既定常規作為參考而產生不確定性。我們無法預測中國未來法律發展情況的影響，包括頒佈新法律、現有法律或其詮釋或執行之變動，或全國法律凌駕地方法律等。因此，我們及股東可獲的法律保障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此外，由於公開案例數量有限及過往法院判例並無約束力，解決爭議的結果未必具有其他較發達地區的一致性 or 可預測程度，我們獲得的法律保障因而受到限制。此外，此類訴訟可能歷時很長且涉及重大費用，並會分散公司資源及管理層專注力。

我們於中國的經營業務須遵守監管中國公司的中國法規。這些法規載有須納入中國公司章程的條文，並有意規管這些公司的內部事務。中國的公司法律及法規，一般來說，尤

## 風 險 因 素

其是保障股東權利及獲得資料的條文，被認為是發展落後於香港、美國及其他發達國家或地區所成立公司的適用條文。此外，適用於境外上市公司的中國法律、規則及規例，在少數權益股東與控股股東的權利及保障方面並無區別。因此，我們的少數權益股東所獲得的保障，未必與根據美國及若干其他司法權區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所享有的保障相同。

此外，儘管我們在[編纂]後將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及香港收購守則，H股持有人將不能以違反香港上市規則作為理由提出訴訟，而必須依賴香港聯交所執行其規則。此外，香港收購守則並無法律效力而只提供在香港進行收購合併交易及股份回購行動時被視為可以接受的商業行為準則。

H股持有人與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編纂]股份持有人之間的爭議，如因公司章程或中國公司法及相關規則及規例所賦予或施加的權利或義務而產生，且與公司事務有關(包括轉讓股份)將透過仲裁而不是法院解決。申索人可選擇向香港或中國的仲裁機構提交爭議。由中國仲裁機構作出的裁決，根據香港《仲裁條例》獲得承認，可在香港執行。香港的仲裁裁決可獲中國法院承認及執行，惟須滿足若干中國法定要求。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任何H股持有人在中國提出的任何有關執行H股持有人獲判勝訴的香港仲裁裁決的訴訟會取得成功。

此外，根據《中國保險法》及相關監管規則，凡資本投資佔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資本5%以上的股東如有變更，或持有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份的任何股東如有變更，須獲中國保監會批准。倘投資者持有上市保險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份，該保險公司須於此情況發生後5天內取得中國保監會批准。中國保監會有權要求不符合規定資格的投資者轉讓其股份。因此，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或中國保監會規定的該等其他百分比的股東，可能因其不符合中國保監會的規定而被要求轉讓其股份及不能行使有關股份相應的股東權利。

向本公司或居於中國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在中國向他們或本公司強制執行由非中國法院作出的任何判決，均可能遭遇困難。

我們根據中國法律組織成立，絕大多數業務、資產、營運及附屬公司均位於中國境內。此外，本公司所有高級管理人員均在中國境內居住，絕大多數公司資產及該等人員的絕大多數資產均位於中國境內。因此，投資者如在中國境內對該等人士送達法律程序文件

## 風 險 因 素

或在中國針對本公司或該等人員執行非中國法院作出的任何判決，均可能遭遇困難。中國與美國、英國、日本及許多其他發達國家並無簽訂相互承認及執行法院判決的條約。因此，任何該等司法權區的法院就任何不受具約束力仲裁條文規限的事項所作出的判決，如要在中國獲得承認及執行可能相當困難或甚至不可能。

此外，本公司須遵循的法律框架，與美國及其他司法權區的公司條例或公司法律在若干方面(包括保障少數權益股東)存在重大差異。此外，本公司須遵循在企業管治框架下執行權利的機制亦相對落後且未經考驗。然而，根據中國公司法，股東在若干情況下可代表公司向任何董事、監事、管理人員或任何第三方提出衍生訴訟。

2006年7月14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政府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互相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根據該安排，任何指定的中國人民法院或指定的香港法院若根據訴訟雙方達成的書面選擇法院協議，對民商事案件作出可強制執行且涉及支付款項的最終判決，任何一方當事人可向中國人民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承認及執行該項判決。雖然此安排已於2008年8月1日生效，但根據此安排提出任何訴訟的結果及效力，可能仍然存在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或任何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若有未能遵守所適用的反洗錢法律及法規的情況，可能令我們的聲譽受損。

與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合作，我們採納各種政策及程序，如作為我們其中一項內部監控措施的「認識客戶」程序，以達到反洗錢目的。此外，我們依賴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設立其本身的適當反洗錢政策及程序。倘若任何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未能遵守適用反洗錢法律及法規，我們的聲譽可能受損，而我們也可能受到監管干預，對公司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會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015年7月，中國人民銀行與其他九個中國監管機構聯合發佈了《促進互聯網金融健康發展指導意見》，要求(其中包括)互聯網金融服務供應商遵守若干反洗錢規定，包括建立客戶識別計劃、監察及申報可疑交易、保留客戶資料及交易紀錄，以及對公安部門及司法機

## 風 險 因 素

---

關的反洗錢案件偵查及訴訟程序提供協助。中國人民銀行將制訂實施細則以進一步訂明互聯網金融服務供應商的反洗錢責任。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已採納的反洗錢政策及程序將有效保障我們平台免受洗黑錢活動利用，或於採納後將被視為已符合適用反洗錢實施細則。

[ 編 纂 ]

## 風 險 因 素

---

[ 編 纂 ]



---

## 風 險 因 素

---

[ 編 纂 ]

派付股息受中國法律規限。概無保證我們將能否及將於何時派付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並無派發任何現金股息。根據適用中國法律，股息僅可從可供分派利潤中派付。可供分派利潤指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釐定之期內淨利潤，以較低者為準，加上期初的可供分派利潤或累積虧損淨額(如有)，減去分配至一般風險儲備、交易風險儲備、法定盈餘儲備(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及任意盈餘儲備(經股東大會批准)。因此，我們未必有充足利潤促使我們於日後向股東分派股息，即使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其中一份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經營業務錄得利潤。

## 風 險 因 素

本[編纂]所載來自政府及第三方資料來源的若干事實資料及統計數據未必可靠。

本[編纂]所載的若干事實資料及其他統計數據，尤其關於中國、中國經濟及中國證券行業的資料及數據，來自中國及其他政府機構、行業協會、獨立研究院及其他第三方資料來源所提供的資料。儘管我們已合理謹慎地複述資料，有關資料並非經由本公司、承銷商或其各自任何聯屬公司或顧問編製或獨立核實，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事實資料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及可靠性，且未必與中國境內外編製的其他資料相符。事實資料及其他統計數據包括「風險因素」、「行業概覽」及「業務」各節所載的事實資料及統計數據。由於資料及數據的收集方法可能出錯或無效，或公佈資料與市場作業不相符及其他問題，本[編纂]所載統計數據未必準確或能與其他經濟體的數據作比較，閣下亦不應過份依賴該等資料及數據。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資料及數據與其他來源列示的類似統計數據乃按相同基準陳述或編製，或具有相同準確度。在所有情況下，閣下應仔細考慮有關資料及數據應佔或附帶多少權重或重要性。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且我們強烈促請閣下不可依賴任何來自報章雜誌或其他媒體內容所載關於[編纂]的任何資料。

於本[編纂]日期後但於[編纂]完成前，有關本公司及[編纂]的報章雜誌及媒體報導可能載有(其中包括)關於本公司及[編纂]的若干財務資料、推算預測、評估價值及其他前瞻性資料。我們並無授權於報章雜誌或媒體披露任何該等資料，亦不會對該等報章雜誌文章或其他體報導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不會對該等關於我們的任何推算預測、評估價值或其他前瞻性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聲明。有關陳述若與本[編纂]所載資料不相符或相抵觸，我們概不負責。因此，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僅可依賴本[編纂]所載資料以作出其投資決定，而不應依賴任何其他資料。

閣下僅應依賴本[編纂]所載資料、[編纂]及本公司於香港發佈的任何正式公告，以作出閣下對本公司H股的投資決定。對於報章雜誌或其他媒體報導的任何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或報章雜誌或其他媒體發表有關本公司H股、[編纂]及本公司的任何預測、觀點或意見的公平性或適當性，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不會對任何該等數據或公佈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聲明。因此，有意投資者不應依賴任何該等資料、報告或公佈資料以作出應否投資於[編纂]的決定。閣下申請購買[編纂]的本公司H股，即視為閣下已同意除本[編纂]所載及[編纂]的資料外，將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

---

## 風 險 因 素

---

本[編纂]所載有關中國、香港、其經濟及保險行業的若干事實資料、預測及統計數據，來自各種官方或第三方資料來源，且未必準確、可靠、完整或最新，而 Oliver Wyman 於本[編纂]所提供的統計數據受本[編纂]「行業概覽」一節所載的假設及方法所規限。

本[編纂]所載有關中國、香港、其經濟及保險行業的若干事實資料、預測及統計數據，來自各種官方或第三方資料來源。儘管我們已合理謹慎地編製及複述該等事實資料、預測及統計數據，惟未經我們獨立核實。因此，我們不會對該等事實資料、預測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作出任何聲明，該等事實資料、預測及統計數據未必與該等地區境內外編製的其他資料相符，亦未必完整及最新。此外，本[編纂]的統計數據可能不準確或落後於其他經濟體編製的統計數據，故不應對此過份依賴。

本[編纂]載有關於本公司計劃、目標、預期及意向的前瞻性陳述，未必代表我們於該等陳述相關期間的整體表現。

本[編纂]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並採用前瞻性詞彙如「預計」、「相信」、「可能」、「估計」、「預期」、「或會」、「應該」、「應當」或「將會」或類似詞彙。該等陳述(其中)包括討論本公司的增長策略及有關未來經營業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預期。[編纂]務須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且任何或全部假設可能被證明為不準確，而因此建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正確。這方面的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節所識別的因素，其中多項因素並非在本公司的控制範圍內。有鑒於此及其他不確定因素，本[編纂]納入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本公司對我們的計劃或目標將可達成作出聲明，[編纂]亦不應過份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本公司概不會就任何前瞻性陳述作出公開更新或發佈任何修正版本承擔任何責任，無論是否基於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理由。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前瞻性陳述」一節。